

GENOR

B I O P H A R M A

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GENOR BIOPHARMA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98

2021

年 度 報 告





目錄

公司簡介	2
公司資料	5
財務摘要	7
業務摘要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董事會報告	2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47
企業管治報告	56
獨立核數師報告	7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6
綜合資產負債表	78
綜合權益變動表	80
綜合現金流量表	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3
四年財務摘要	164
釋義	165

我們的使命

我們以成為創新療法發現、研究、開發、製造及商業化領域的生物製藥引擎，造福中國乃至全球患者為使命。

概覽

本集團創立於2007年，戰略重點聚焦於腫瘤及自身免疫等有大量未滿足醫療需求的治療領域。

立足中國、佈局全球，本集團以「服務中國乃至全球患者、為他們提供創新療法」為使命，著力打造一個具備藥物創新研發、臨床前研究、臨床開發、註冊、CMC開發以及商業化生產能力的創新性、平台型、一體化公司。

嘉和生物搭建了發現全球同類首創(「**FIC**」)／同類最佳(「**BIC**」)潛力的免疫腫瘤雙／多特異性抗體研發平台。專注於潛在全球同類首創產品(First-in-class)和同類最佳產品(Best-in-class)，以及最有潛力產生臨床效果及商業可行藥物的分子研究。

本集團擁有國際先進的工藝流程開發能力、臨床前及臨床用藥生產能力，強大完善的分析檢測能力和完備的質量體系。領先的高表達量連續灌流培養技術(~20g/L)、自主研發培養基、高成本效益的商業化生產能力和一支高度滿足GMP合規性的技術團隊，能夠高效實現集團產品線III期臨床及關鍵臨床研究用藥生產、上市工藝驗證及最終上市產品的商業化生產。

本集團的核心管理團隊成員平均擁有逾20年行業經驗，既往記錄優良，專長組合均衡，涵蓋研究及發現、臨床開發、製造、註冊事務、商業化及融資等領域。本集團股東擁有豐富的資源及行業專業知識，包括全球及中國以生物技術為重點的專業基金，以及在支持和發展生物製藥公司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的生物製藥平台。

報告期內，本集團委任了多位世界領先的腫瘤免疫學家和臨床腫瘤關鍵意見領袖(「**關鍵意見領袖**」)擔任集團科學顧問委員會成員，借助豐富經驗與全球公認的學術地位，加快推進公司的全球創新的步伐。

公司簡介

本集團的候選藥物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已建立豐富的創新藥物產品管線。

多款藥物正積極推進在中國臨床試驗，包括GB491(一款差異化口服CDK4/6抑制劑)一線／二線乳腺癌適應症試驗已進入3期臨床，GB492(一款STING激動劑)正在推進單藥及聯合GB226(傑洛利單抗，艾比寧®)的臨床試驗等。

2021年本集團聚焦全球創新的戰略方向，集中力量研發FIC或高度差異化的新藥。得益於公司搭建的強大抗體發現平台，目前已有兩款雙／多特异性抗體藥物有所突破，分別為GB261(CD20／CD3雙抗)以及GB263T(EGFR／cMET／cMET三抗)。兩款藥物均已在澳大利亞申報首次人體，並將推進中國等地的多國多中心臨床試驗。

2022年2月，本公司正式獲得NMPA對GB242(佳佑健®，英夫利西單抗生物類似藥)的新藥申請(NDA)批准，用於治療類風濕性關節炎、強直性脊柱炎、銀屑病、成人潰瘍性結腸炎、成人及6歲以上兒童克羅恩病、瘻管性克羅恩病。

用於治療PTCL的GB226(傑洛利單抗，艾比寧®)新藥申請(NDA)正在CDE技術審評過程中。

產品管線

圖列示我們在中國及全球範圍內各個治療領域正在開發的強大候選藥物產品管線：

產品	靶點/MoA (參考藥物)	適應症	分類	商業化權利	發現	臨床前	IND	1期	2期	3期	NDA 評審
GB491	CDK4/6+AI (與來曲唑聯用)	1線HR+/HER2-乳腺癌	新藥 (許可引入)	亞太地區， 不包括日本 ⁽¹⁾							
	CDK4/6+SERD (與氟維司群聯用)	2線HR+/HER2-乳腺癌									G1 Therapeutics開展
	CDK4/6+EGFR (與奧希替尼聯用)	EGFR-突變型 非小細胞肺癌									G1 Therapeutics開展
GB242	TNF- α (英夫利西單抗)	類風濕關節炎，強直性脊柱炎， 銀屑病，克羅恩病，潰瘍性結腸炎 復發/難治性外周T細胞淋巴瘤	生物類似藥 (內部研發)	全球							NDA獲批
	PD-1	2線+宮頸癌 罕見肉瘤									NDA優先審評 關鍵性試驗
GB226		復發/難治性原發性縱膈大B細胞淋巴瘤	新藥 (許可引入)	中國							
	PD-1+VEGFR (與呋喹替尼聯用)	2線/3線+EGFR+非小細胞肺癌 2線+轉移性結直腸癌									
GB492	PD-1 (與 GB226聯用*) +STING	實體瘤	新藥 (許可引入)	亞太地區， 不包括日本 ⁽²⁾							ImmuneSensor Therapeutics開展
GB221	HER2	HER2+1線/2線+轉移性乳腺癌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GB223	RANKL	骨巨細胞腫瘤，絕經後骨質疏鬆	新藥 (合作開發)	全球							
GB241	CD20 (利妥昔單抗)	1線瀰漫大B細胞淋巴瘤	生物類似藥 (內部研發)	共同發展							
GB224	IL-6	炎症性疾病	新藥 (許可引入)	中國							
GB251	HER2 ADC	HER2+1線/2線+轉移性乳腺癌	新藥 (合作開發)	全球							
GB261	CD20/CD3	非霍奇金淋巴瘤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GB262	PD-L1/CD55	癌症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GB263T	EGFR/c-Met/c-Met	非小細胞肺癌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GB264	Claudin 18.2/CD3	胃腸道癌症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GB265	PD-L1/TIGIT	癌症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GB266	PD-L1/LAG3/LAG3	癌症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	未公開	癌症	新藥 (內部研發)	全球							

註釋：

- (1) 臨床試驗由G1 Therapeutics贊助。
 - (2) 臨床試驗由ImmuneSensor Therapeutics贊助。
- * 5個未公開的候選者處於發現階段。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周新華博士 (於2022年4月15日辭任)

郭峰博士 (行政總裁兼董事會主席)

非執行董事

呂東博士

陳宇先生

倪琳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宏灝先生

馮冠豪先生

陳文先生

審核委員會

馮冠豪先生 (主席)

倪琳博士

周宏灝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文先生 (主席)

陳宇先生

馮冠豪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文先生 (主席)

呂東博士

馮冠豪先生

公司秘書

何小碧女士

授權代表

陳宇先生

何小碧女士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27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

浦東新區

張衡路1690號3號樓

郵編：201203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及美國法律：

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42樓

有關香港法律：

海問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皇后大道中16-18號

新世界大廈

19樓1902室

有關中國法律：

海問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

朝陽區

東三環中路5號

財富金融中心20層

郵編：100020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

26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Silicon Valley Bank

中國

北京

建國門外大街1號

國貿寫字樓1座

2315室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東方支行

中國

上海

世紀大道1192號

股份代號

6998

公司網址

www.genorbio.com

財務摘要

- 於報告期內，**研發開支**為人民幣612.7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696.6百萬元。有關支出主要歸因於(i)我們的新藥研發費及正在進行的臨床試驗開支及(ii)我們的員工薪金及相關福利成本。
 - 於報告期內，**全面虧損總額**為人民幣865.8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全面虧損人民幣3,032.8百萬元，主要由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優先股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中轉換為普通股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淨額錄得非經常性虧損人民幣1,933.8百萬元。
 - 根據**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於報告期內，我們的經調整虧損⁽¹⁾為人民幣702.8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654.6百萬元。
- (1) 經調整虧損乃按於2021年及2020年之虧損剔除(i)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ii)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iii)匯兌虧損淨額及(iv)上市開支計算。有關報告期的虧損與本集團經調整虧損的對賬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財務回顧」一節。

於報告期內，我們管線中候選藥物的開發及業務營運繼續取得顯著進展，包括以下我們管線產品的主要里程碑及企業成就：

GB491 (Lerociclib，差異化的口服CDK4/6抑制劑)

- 2021年5月，我們遞交兩項3期臨床試驗的研究新藥（「IND」）申請：(1)GB491聯合來曲唑治療一線HR+/HER2-晚期乳腺癌；及(2)GB491聯合氟維司群治療二線HR+/HER2-晚期乳腺癌。
- 2021年6月，我們的GB491聯合氟維司群治療二線HR+/HER2-晚期乳腺癌的3期臨床試驗獲得倫理委員會（「EC」）批准。
- 2021年7月，我們收到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關於上述兩項3期臨床試驗的IND批准，成為國內第二間獲得IND批准可開展CDK4/6抑制劑3期臨床試驗的公司。
- 2021年8月，我們的治療一線HR+/HER2-晚期乳腺癌3期臨床試驗獲得EC批准。
- 2021年10月，在中國開展的GB491聯合氟維司群治療二線HR+/HER2-晚期乳腺癌的3期臨床試驗完成首例患者給藥。

GB492 (STING激動劑)

- 2021年3月，我們已向國家藥監局提交GB492單藥治療或與GB226聯合用藥用於治療晚期／難治性惡性腫瘤患者的1/2期臨床試驗的IND申請。
- 2021年5月，IND申請已獲批准，成為國內首個獲批臨床試驗的STING激動劑聯合療法。
- 2021年7月，我們的GB492用於治療晚期／難治性惡性腫瘤患者的1/2期臨床試驗已獲得EC批准。
- 2021年9月，在中國開展的GB492（干擾素基因刺激蛋白，STING激動劑）的1/2a期臨床試驗實現首例患者給藥。

業務摘要

GB261 (CD20/CD3，雙特異性抗體)

- 2021年3月，我們已在澳大利亞提交GB261的首次人體（「首次人體」）臨床試驗申請，用於治療B細胞非霍奇金淋巴瘤(B-NHL)。
- 2021年6月，在澳大利亞獲得EC批准及臨床試驗通知（「CTN」）。
- 2021年10月，已在澳大利亞實現GB261首次人體臨床試驗的首例患者給藥。

GB263T (EGFR/cMET/cMET，三特異性抗體)

- 2021年12月，我們已在澳大利亞向Bellberry人類研究倫理委員會提交GB263T（一款新型EGFR/cMET/cMET三特異性治療性抗體）的首次人體臨床試驗申請。

摘要呈列

- 2021年4月，我們已在2021年美國癌症研究協會(AACR)發佈，有關我們四種雙特異性／三特異性抗體候選藥物（GB261 (CD20/CD3)、GB262 (PD-L1/CD55)、GB263T (EGFR/cMET/cMET)以及GB264 (Claudin 18.2/CD3)）的臨床前數據。
- 2021年5月，我們在美國臨床腫瘤學會(ASCO)發佈了有關GB226的臨床數據，有關Ib期試驗旨在評估Geptanolimab (GB226)聯合呋喹替尼治療轉移性結直腸癌(mCRC)患者的安全性及初步療效（作者：Yuxian Bai、Nong Xu、Shan An等人）。摘要編號為330019。
- 2021年11月，《Rheumatology and Therapy》期刊發表了GB242研究結果，題為「GB242與英夫利昔單抗治療類風濕性關節炎患者的療效及安全性的精細比較：III期研究」。

新藥研發

- 我們成功搭建了發現全球同類首創（「FIC」）／同類最佳（「BIC」）潛力的免疫腫瘤雙／多特異性抗體研發平台。
- 2021年1月，韓淑華博士加入本集團並擔任首席科學官。此後快速搭建團隊，建立新藥研發體系，成立團隊近30人，專注開發有FIC/BIC潛力的靶點和項目。報告期內已有超過5個FIC/BIC潛力的雙／多抗分子發現項目啟動，其中至少1個即將進入IND-enabling開發階段。

化學、生產和控制(CMC)

- 2021年10月，梁其斌先生加入本集團並擔任首席技術官，著力推動了嘉和生物在CMC及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生產等層面的高效創新與發展。
- 報告期內，本公司CMC團隊解決了許多行業工藝難題，尤其是製造優質雙特異性／多特異性抗體產品方面，如通過上下游工藝優化減少同質配對雜質及聚集體，通過配方（包括高濃度配方）開發穩定最終產品，通過開發及應用產品特定方法（尤其是效力測定）進行可靠的質量控制等。CMC團隊亦曾致力於通過技術創新及材料本地化以降低製造成本。

商業化

- 我們於中國市場採用混合模式進行產品商業化。我們於核心市場建立一支規模小、能力強、素質高的商業團隊，負責管理品牌、市場准入、定價、渠道及供應鏈；同時於非核心市場與優質合同銷售組織（「CSO」）開展合作。在這一戰略下，我們為即將推出的產品做好充分準備。

報告期後最新進展

於報告期後，我們的藥品管線及業務運營持續取得重大進展，包括以下主要里程碑及成就：

GB242（英夫利西單抗，類克生物類似藥，佳佑健®）

- 2022年2月，本公司取得國家藥監局對GB242用於治療類風濕性關節炎、強直性脊柱炎、銀屑病、成人潰瘍性結腸炎、成人及兒童克羅恩病及克羅恩肛瘻的NDA審批。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1. 報告期內事項

全球創新新藥研發

報告期內，本集團搭建了發現全球同類首創(「FIC」)／同類最佳(「BIC」)潛力的免疫腫瘤雙／多特異性抗體研發平台。持續以解決未滿足的臨床需求為出發點，專注開發有FIC/BIC潛力的靶點抗體和項目，早期新藥研發核心團隊由近30人組成，彼等各自擁有從創新靶點抗體分子發現到IND遞交的新藥研發能力和臨床前研究一體化平台。

我們早期研發的抗體發現平台和抗體工程研發團隊具備抗體親和力測定和結合表位分析技術及多靶點穩轉細胞株等，助力高效、高質量的藥物篩選。基於研發團隊對靶點抗體分子生物學，細胞生物學及免疫學機制的深入理解，進行了多維度的FIC/BIC潛力的創新探索。基於全球創新的立項理念，除啟動多個創新靶點抗體項目，也積極佈局不同技術形式的管線。

本集團具有FIC/BIC潛力的雙、多特異性抗體管線已經在報告期內高效完成GB263T三抗的所有臨床前研究並遞交澳洲臨床申報。另外，報告期內已有5個潛在的FIC/BIC雙／多抗分子發現項目啟動，預計2022年將有至少1個潛在FIC/BIC管線進入IND-enabling階段。

科學高效的臨床及監管策略及進展

依託各部門的高度專業性和跨部門緊密合作，我們加速產品管線臨床試驗監管申請、快速推進臨床進展。

監管事務部負責基於其對國家藥監局法規及註冊規定的深入理解及實踐經驗，制定產品管線的監管策略，並透過加強與藥品監管部門及藥品審評機構溝通，以優化加速IND及NDA的遞交及批准。

臨床研發部負責制定價值最大化的臨床發展戰略和計劃，以高速度和高質量出色地設計和執行臨床試驗，與KOL和研究站點建立戰略夥伴關係。該團隊由經驗豐富的跨職能領導和團隊成員組成，涵蓋核心臨床開發能力，包括醫生、臨床操作、臨床藥理學、生物統計學家、數據管理、藥物警戒和質量保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擁有近十五年的抗體藥物開發經驗的**CMC團隊**可提供具有高度競爭力的產品，助力快速推進高質量的產品進入臨床試驗之餘，通過設備、物料、耗材、輔料等高度國產化應用預期可帶來的產品成本優勢，和供應鏈安全性。本報告期內，推進GB491(CDK4/6)和GB492 (STING)兩個小分子候選藥物的3期製劑部開發與商業化生產工作、地產化應用與研究，反映了集團CMC由大分子開發向大、小分子開發齊頭並進的轉變。

報告期內，包含1) GB491(Lerociclib，細胞週期蛋白依賴性激酶(CDK)4/6抑制劑)，2) GB492(IMS101，干擾素基因刺激蛋白，STING激動劑)及3) GB261(CD20/CD3，BsAb)等核心及其他產品共獲得8項INDs/CTNs批准。

臨床開發及監管里程碑

報告期內，我們繼續積極推進臨床管線開發：實現了包括：1) GB491(CDK4/6)3期試驗及聯合氟維司群治療二線HR+/HER2-首例患者給藥；2) GB492 (STING)1/2期試驗首例患者給藥；3) GB261(CD20/CD3)首次人體試驗首例患者給藥；及4) GB263T在澳大利亞遞交FIH臨床試驗申請等里程碑。

GB491(CDK4/6抑制劑)——致力於為乳腺癌患者研發的安全性較佳且療效優秀的CDK4/6抑制劑

- GB491 (Lerociclib)是一種由本公司與美國公司G1 Therapeutics聯合研發的新型、有效、選擇性及口服可生物利用的CDK4/6抑制劑，用於結合內分泌治療治療乳腺癌。根據2020年歐洲腫瘤學術大會上發表的數據，GB491顯示出更好的安全性，有望成為同類最佳CDK4/6候選藥物。
- 本集團於2021年5月向國家藥監局遞交GB491的兩項3期IND申請：(1)聯合來曲唑治療一線HR+/HER2-晚期乳腺癌，及(2)聯合氟維司群治療二線HR+/HER2-晚期乳腺癌。
- 二線HR+/HER2-的GB491及氟維司群3期臨床試驗於2021年6月獲得EC批准，於2021年10月完成首例患者給藥。
- ◆ 以充分的臨床數據證明產品無種族差異，成功豁免橋接研究。因此，產品可提前近1年進入3期臨床試驗。
- 一線HR+/HER2-3期臨床試驗於2021年8月獲得EC批准。憑藉安全導入期設計，該3期臨床試驗得以順利進行，並比預期的時間至少加快了六個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憑藉適應性及無縫研究設計、科學數據利用及橋接、無縫註冊策略及出色執行，一線及第二線的3期試驗可加快約12個月。
- 本公司CMC及項目管理團隊在與中國、歐洲、美國的4家CDMO合作中，解決各種跨國家和地區CDMO技術和溝通問題，嚴格保證各國家（地區）相關法規符合性，於一年內成功生產原料藥(API)、GB491臨床與安慰劑供應3期研究，有力保障項目的高度推進。

GB492(IMSA101，干擾素基因刺激蛋白，STING激動劑)

- GB492(IMSA101，干擾素基因刺激蛋白，STING激動劑)為癌細胞固有免疫感知的主要介質，本集團於2020年6月獲得ImmuneSensor Therapeutic獨家授權。STING激動劑作為一種免疫刺激療法，可能會進一步提高患者的免疫檢查點抑制劑反應。多項研究表明，STING激動劑可以激活cGAS-STING信號，與其他免疫檢查點抑制劑(ICI)聯合使用時，可顯著增強癌症免疫週期的療效，這可能成為一種潛在的首創療法。
- 2021年3月，我們已向國家藥監局提交GB492單藥治療或與GB226聯合用藥用於治療晚期／難治性惡性腫瘤患者的1/2期臨床試驗的IND申請。
- 於2021年5月，我們獲得國家藥監局對GB492(IMSA101，干擾素基因刺激蛋白，STING激動劑)的IND批准。1/2a期臨床試驗評估GB492單藥治療及與PD-(L)1單克隆抗體聯合用藥治療晚期／難治性惡性腫瘤患者的安全性及療效。
- 於2021年7月，我們獲得GB492用於治療晚期／難治性惡性腫瘤患者的1/2期臨床試驗的EC批准。
- 於2021年9月，GB492(干擾素基因刺激因子，STING激動劑)的1/2a期臨床試驗已於中國完成首例患者給藥。
- 該臨床試驗採用創新的FIH試驗設計將GB492單獨給藥時和聯合GB226給藥時的劑量遞增相結合，是國內首個獲批臨床試驗的STING激動劑聯合療法。2022年1月此試驗的低劑量組(400μg)完成。
- 於2021年12月，GB492遞交中國部分數據及美國數據，並於2022年1月成功獲得藥品審評中心(CDE)批准，直接進入聯合PD-1劑量爬坡試驗。

GB261 (CD20/CD3，雙特異性抗體)

- GB261(CD20/CD3)是內部研發的針對CD20及CD3的新型雙特異性抗體。GB261是首個與CD3的結合親和力低並保持Fc功能(ADCC及CDC)的T細胞銜接器。儘管GB261 (CD20/CD3)與CD20的結合親和力與利妥昔單抗相近，但根據體外測定及體內模型，其可顯著抑制利妥昔單抗耐藥的癌細胞增殖。更重要的是，GB261誘導hPBMC和猴子所產生的細胞因子水平較低，這表示細胞因數釋放綜合徵(「CRS」)的發生率較低。因此，GB261(CD20/CD3)是針對B細胞惡性腫瘤的一款非常有潛力的雙特異性治療性抗體。其最終可能會為各種癌症治療提供更好、更安全的T細胞銜接器抗體藥物。
- 於2021年3月，我們向澳大利亞的Bellberry臨床研究倫理委員會遞交GB261(CD20/CD3)的FIH臨床試驗申請。
- 於2021年6月，在澳大利亞從藥物管理局(「TGA」)獲得EC批准及CTN批准。
- 於2021年10月，我們的GB261(CD20/CD3)用於治療B細胞非霍奇金淋巴瘤的FIH臨床試驗在澳大利亞完成首例患者給藥。
- 利用差異化的產品特點，GB261臨床試驗起始劑量被認為高於同類型的化合物，在仍保證安全性的同時，儘量的減少患者暴露於無效劑量，因此極大地提高了劑量爬坡的效率。2021年11月，第一劑量組完成，數據顯示本品T1/2超過一周，此表明GB261於無CRS的第一劑量階段非常安全，與產品設計、臨床前及差異化特點一致。
- 得益於本公司強大的CMC開發平台，GB261從序列確定到提供臨床研究中心臨床材料僅用時十二個月。

GB263T (EGFR/cMET/cMET，三特異性抗體)

- GB263T被設計為一種靶向EGFR及兩種不同表位的cMET的三特異性抗體。因此，GB263T具有高度差異化的設計，表現出多種作用機制，可同時抑制原發性及繼發性EGFR突變及cMET信號通路。體外研究及體內動物模型已經證明了其明顯的抗腫瘤活性。
- 於2021年12月20日，我們向澳大利亞Bellberry臨床研究倫理委員會遞交GB263T的FIH臨床試驗的臨床試驗申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GB263T的研發推進充分展現跨團隊合作優勢，並繼續開拓發展機構的國際化能力和成就。有賴於與全球知名KOL緊密合作，臨床試驗方案在毒理學數據獲得當天即定稿，快速推進遞交予EC。
- 得益於集團強有力的CMC實力保障與快速推進的執行力，GB263T在短短12個月的時間內，便按照國際化標準，完成了工藝技術開發、毒理研究、臨床用藥生產、醫療及規管準備、及臨床試驗申請等工作，遠快於行業平均時長。且表達量高達5-6g/L，純度高達99.5%，產品質量良好。

摘要呈列

- 2021年4月，我們已在2021年美國癌症研究協會(AACR)發佈，有關我們四種雙特異性／三特異性抗體候選藥物(GB261 (CD20/CD3)、GB262 (PD-L1/CD55)、GB263T (EGFR/cMET/cMET)以及GB264 (Claudin 18.2/CD3))的臨床前數據。
- 2021年5月，我們在美國臨床腫瘤學會(ASCO)發佈了有關GB226的臨床數據，有關Ib期試驗旨在評估Geptanolimab (GB226)聯合呋喹替尼治療轉移性結直腸癌(mCRC)患者的安全性及初步療效(作者：Yuxian Bai、Nong Xu、Shan An等人)。摘要編號為330019。
- 2021年11月，《Rheumatology and Therapy》期刊發表了GB242研究結果，題為「GB242與英夫利昔單抗治療類風濕性關節炎患者的療效及安全性的精細比較：III期研究」。

商業化

報告期內，我們已奠定了商業化的基礎。

- 我們於中國市場採用混合模式進行產品商業化。我們於核心市場建立一支規模小、能力強、素質高的商業團隊，負責管理品牌、市場准入、定價、渠道及供應鏈；同時於非核心市場與優質合同銷售組織開展合作。在這一戰略下，我們為即將推出的產品做好充分準備。
- 我們亦通過展示GB226治療復發及難治性的外周T細胞淋巴瘤的臨床數據以及參加血液學及淋巴瘤方面的國內及區域會議進行市場預熱。醫生及患者對於GB226上市的期望愈發攀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製造

我們的CMC及GMP製造能力源於超過十年的不懈努力，並為我們及合作夥伴就20多款抗體向國家藥監局提交的IND申請及／或計劃向美國食藥監局提交的IND申請提供了支持。此外，我們在雲南玉溪擁有可商業化生產的製造能力，質量卓越及成本效益更高，擁有濃縮補料分批培養及灌流培養技術，與傳統技術相比，可讓我們產生更高的滴定率及產率，推動行業範圍的上限。我們自具有成本效益、高產出的CMC能力受益。

- 我們通過將這些難以開發的候選藥物轉化為高生產率和高品質的臨床藥物，並在12個月的時間內完成所有IND相關工作，已經將CMC技術擴展至雙特異性及三特異性抗體。

不斷吸納高級管理人才

報告期內，我們進一步強化核心管理團隊能力。

- 2021年1月首席科學官韓淑華博士加入本集團。韓博士擁有超過25年學術研究經驗及新藥研發經驗，尤其在腫瘤免疫、炎症和自身免疫性疾病等領域有很深的造詣。此前韓博士曾任美國貝勒醫學院免疫學及病理學終身教授，在職期間取得了豐碩的學術成果。
- 2021年10月，梁其斌先生加入嘉和生物任首席技術官。梁先生作為國際生物技術行業的資深人士，擁有近30年國際知名生物製藥公司CMC及生產部門的運營和管理經驗。梁先生先後服務於拜耳、基因泰克公司、Progenics製藥公司等知名生物醫藥企業，是傑出的大分子藥物工藝開發、生產和管理專家。由於進一步加強核心科技的創新能力起到一定積極作用，梁先生帶領其團隊在CMC及GMP生產方面實現高效創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科學顧問委員會

報告期內，我們建立和拓展科學顧問委員會，拓展全球創新的觸角與能力。

- 於2021年12月，七(7)位世界知名的腫瘤學和免疫學專家，即Alex A. Adjei博士、Zhijian Chen博士、Yangxin Fu博士、David Kerr CBE博士、Leonard Saltz博士、John F. Seymour AM博士和John R. Zalcberg OAM博士，已被任命為集團科學顧問委員會成員（「**新SAB成員**」）。
- 我們很榮幸地邀請了上述來自中國、美國、英國和澳大利亞的新SAB成員，彼等在腫瘤免疫學和腫瘤學臨床研究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並擁有全球公認的學術地位。新SAB成員的加入是對本公司當時科學團隊的有效補充。同時，世界頂級科學家的加入體現了彼等對本公司研發理念、科研實力和不斷探索的高度認同。
- 他們的加入將加快嘉和生物全球創新的步伐，為嘉和潛在的FIC、BIC立項，以及差異化管線的搭建進行評估、籌謀劃策並提供寶貴的建議；還將支持候選藥物在中國、美國、澳大利亞以及歐洲臨床開發的快速推進。

2.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本公司持續致力推進管線中候選藥物的開發，具體如下：

GB491 (Lerociclib，差異化的口服CDK4/6抑制劑)

- 於2022年1月，在GB491 (Lerociclib CDK4/6抑制劑) 治療一線HR+/HER2-晚期乳腺癌的3期臨床試驗中，第一例患者已用藥。這項臨床試驗是GB491聯合來曲唑治療一線HR陽性、HER2陰性且之前沒有接受過全身抗腫瘤治療的晚期乳腺癌患者的3期臨床試驗，其在多個中心隨機、雙盲進行。Lerociclib是一種差異化明顯的口服週期蛋白依賴性激酶4和6 (CDK4/6抑制劑)，在治療某些類型的乳腺癌和肺癌患者時與其他靶向藥物結合使用。

GB242 (英夫利西單抗生物類似藥，佳佑健®)

- 於2022年2月，本公司取得國家藥監局對GB242用於治療類風濕性關節炎、強直性脊柱炎、銀屑病、成人潰瘍性結腸炎、成人及兒童克羅恩病及克羅恩肛瘻的NDA審批。截至2022年2月，品牌策略、渠道供應鏈及CSO推廣已為即將投入商用的GB242做好準備。

上市規則第18A.08(3)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本公司無法確保本公司將能成功開發及最終成功銷售任何上述候選藥物。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更改公司名稱及股份簡稱

於2021年6月11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關於更改公司名稱之決議案及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於2021年6月21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後，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已於2021年6月21日由「JHBP (CY)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Genor Biopharma Holdings Limited」，而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維持不變。

股份在聯交所用作買賣的英文股份簡稱已由「JHBP-B」更改為「GENOR-B」，自2021年9月20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之現有中文股份簡稱「嘉和生物－B」及現有股份代號「6998」維持不變。有關更改公司名稱及股份簡稱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15日之公告。

業務展望

本集團致力成為一個具備藥物創新研發、臨床前研究、臨床開發、註冊、CMC開發以及商業化生產能力的創新性、平台型、一體化公司。為實現這一使命，本集團將聚焦潛在FIC/BIC創新管線，以解決中國乃至全球尚未滿足的醫療需求，同時通過制定和執行全方位戰略來豐富現有產品組合。我們亦將本集團潛在FIC/BIC早期候選資產快速推向臨床階段，並將繼續加快本集團的主要後期候選產品的監管審批、臨床開發和商業化。

具體而言，我們繼續基於對靶點分子生物學，細胞生物學及免疫學機制的深入理解，進行多維度的FIC/BIC潛力的創新探索。我們不但繼續在大分子藥物方面創新，同時與新技術平台建立合作。我們對不同的形態及先進技術感興趣，除雙、多特異性抗體外，還有更多維度極具差異化的早期研發項目。預期2022年度內將有至少1個早期研發管線進入IND-enabling階段，2023年及之後每年將有至少1個潛在的FIC/BIC自研新藥研發候選藥物遞交IND。

此外，我們將繼續推進多款雙特異性及三特異性抗體候選藥物，我們計劃於未來的6至12個月，在中國提交GB261和GB263T IND申請，開展臨床試驗，進一步推進GB261和GB263T臨床1期試驗及臨床概念驗證（「POC」）。

我們將繼續尋求geptanolimab (GB226)用於其他適應證的批准，並發掘新聯合療法的潛力，包括進一步推進與STING激動劑(GB492)聯合治療的臨床1期試驗及POC。

治療乳腺癌的主要候選藥物方面，我們計劃於未來二十四至三十六個月內依據兩項lerociclib (GB491)用於一線及二線HR+/HER2－乳腺癌的3期臨床試驗結果向國家藥監局遞交NDA申請。我們將繼續致力通過安全、有效且耐受性良好的新型療法來應對中國龐大的乳腺癌市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報告期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	–	10,331
收益成本	3	–	(2,596)
毛利		–	7,735
銷售開支	4	(98,603)	–
行政開支	5	(207,350)	(241,440)
研發開支	6	(612,718)	(696,574)
其他收入淨額	7	44,813	(4,42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8	14,751	(1,968,314)
經營虧損		(859,107)	(2,903,022)
財務收入	9	23,729	3,715
財務成本	9	(30,928)	(137,003)
財務成本淨額		(7,199)	(133,288)
除所得稅前虧損		(866,306)	(3,036,310)
所得稅貸項		932	5,806
報告期內虧損	10	(865,374)	(3,030,5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概覽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益為零，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0.3百萬元，並於報告期內錄得虧損人民幣865.4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3,030.5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612.7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696.6百萬元。於報告期內，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07.4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41.4百萬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為人民幣98.6百萬元。

2. 收益

報告期內，收益為零。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為人民幣10.3百萬元，主要通過按服務收費合約向客戶提供研究及製造服務產生收益。

3. 收益成本

報告期內，收益成本為零，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6百萬元。該變動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收益減少。

4. 銷售開支

報告期內，銷售開支為人民幣98.6百萬元，該開支乃由於建立我們的商業團隊所致。

5.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20年的人民幣241.4百萬元減少14.1%至2021年的人民幣207.4百萬元，主要由於上市開支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2020年的人民幣696.6百萬元減少12.0%至2021年的人民幣612.7百萬元，主要由於科研人員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減少。

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費及臨床試驗費用	236,282	268,444
僱員福利開支	223,688	273,321
原材料及所用耗料	61,766	72,603
折舊及攤銷	53,450	47,185
水電及燃料費	10,535	11,350
專業及技術服務費	10,067	7,162
差旅及運輸開支	4,575	4,647
其他	12,355	11,862
總計	612,718	696,574

7. 其他收入淨額

其他收入淨額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及應付Ab Studio Inc. (「ABS」) 的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於2021年及2020年的政府補助分別為人民幣19.2百萬元及人民幣5.9百萬元。應付ABS的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變動淨額由2020年的虧損人民幣10.3百萬元轉變為2021年的收益人民幣25.3百萬元。

8.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由2020年的虧損淨額人民幣1,968.3百萬元轉變為2021年的收益淨額人民幣14.8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i)2020年的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淨額人民幣1,933.8百萬元及(ii)2021年的出售結構性存款收益淨額人民幣16.5百萬元所致。

9. 財務收入及成本

財務收入由2020年的人民幣3.7百萬元增加至2021年的人民幣23.7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財務成本由2020年的人民幣137.0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的人民幣30.9百萬元，主要由於匯兌虧損減少。

10. 報告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虧損由2020年的人民幣3,030.5百萬元減少至2021年的人民幣865.4百萬元。

11. 流動資金以及資金與借貸來源

我們的管理層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將其維持在被視為恰當的一定水平，藉此為我們的運營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我們依賴股權融資作為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短期借貸為人民幣29.7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無）。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29.7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2,200.6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2021年的經營虧損。

12.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亦使用經調整虧損作為一項額外財務計量，其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呈列。本公司認為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有利於理解及評估相關業務表現及經營趨勢。本公司亦認為本公司管理層及投資者能夠參考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藉著消除本集團認為對本集團業務表現並無指標作用的若干項目的影響，有助彼等評價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然而，呈列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不應被獨立地使用或被視為替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使用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投資者不應獨立看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或視其為替代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業績，或可與其他公司呈報或預測的業績相比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內的經調整虧損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和呈列的最直接可資比較財務計量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虧損	(865,374)	(3,030,504)
加：		
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	1,933,8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34,273	257,624
匯兌虧損淨額	28,318	131,344
上市開支	—	53,157
經調整年度虧損	(702,783)	(654,563)

13.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具體情況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2021年 12月31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流動比率 ¹	7.62	12.47
速動比率 ²	7.46	12.34
速動比率 ³	0.13	0.09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按同日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2 速動比率按同日的流動資產減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3 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14. 重大投資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作出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包括在被投資公司的任何投資額佔本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資產總額的5%或以上）。

15. 重大收購及出售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合併聯屬實體或關聯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16. 資產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於2020年12月31日：無）。

17. 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於2020年12月31日：無）。

18. 外匯風險

報告期內，我們在中國開展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我們的呈列及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我們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原因是我們並無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惟主要作為資本出資自投資者收取而以美元及港元）存放的銀行現金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的所得款項除外。

於2021年12月31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或升值10%，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年度虧損減少或增加約人民幣35,851,000元（2020年：減少或增加人民幣46,651,000元）。

於2021年12月31日，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或升值10%，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年度虧損減少或增加約人民幣32,897,000元（2020年：減少或增加人民幣225,311,000元）。

報告期內，我們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我們所承受的貨幣風險。然而，我們的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9. 僱員及薪酬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擁有640名僱員，其中我們於上海擁有441名僱員、於雲南玉溪擁有186名僱員及於美國舊金山擁有13名僱員。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總數：

職能	僱員人數	佔總人數
		百分比(%)
研發	336	52.5%
臨床開發	108	16.9%
商業運營	127	19.8%
一般及行政	69	10.8%
總計	640	100.0%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產生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444.7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423.9百萬元。

我們的僱員薪酬包括薪金、花紅、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社會保險供款以及其他福利付款。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我們為僱員的社保基金（包括養老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已根據中國法律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適用於我們的所有法定社保基金及住房公積金義務。

本公司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為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提供激勵及獎勵。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23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一節，以及有關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3日及2021年8月27日之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以及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任職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周新華博士（於2022年4月15日辭任）

郭峰博士（行政總裁兼董事會主席）（於2021年11月2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非執行董事：

呂東博士（於2021年11月2日獲委任）

陳宇先生

倪琳博士（於2021年4月23日獲委任）

李明博士（於2021年4月23日辭任）

易清清先生（於2021年11月2日辭任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宏灝先生

馮冠豪先生

陳文先生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7至55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4月1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股份於2020年10月7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我們為一家正在進入商業化階段的生物製藥公司，專注於腫瘤及自身免疫藥物的研發及商業化。我們以成為創新療法發現、研究、開發、製造及商業化領域的生物製藥引擎，造福中國乃至全球患者為使命。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6至77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

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的對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審視包括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分析及本集團日後可能出現的業務發展，載於本年報「業務回顧」及「業務展望」各節。此等討論構成本年報的一部分。自本財政年度結束後發生且影響本公司的事件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業務回顧－報告期後事項」一節。本公司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以及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其他方之間的重要關係的說明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報告將在2022年5月31日或之前刊發。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下表概述本集團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當中部分乃無法控制：

- 財務狀況及額外資本需求；
- 候選藥物臨床開發結果無法確定；
- 識別、發現新候選藥物或獲取引入許可的能力；
- 藥品的研究、開發及商業化的所有重大方面均受到嚴格監管；
- 我們候選藥物的商業化；
- 倚賴第三方；
- 有關候選藥物的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保護；及
- 有關行業、業務及營運的風險。

然而，以上所列並非全部。投資者於投資股份之前務請自行作出判斷或諮詢其自身的投資顧問。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履行社會責任、改善僱員福利及促進發展、保護環境、回饋社會並實現可持續增長。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擁有640名僱員，其中我們於上海擁有441名僱員、於雲南玉溪擁有186名僱員及於美國舊金山擁有13名僱員。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總數：

職能	僱員人數	佔總人數 百分比(%)
研發	336	52.5%
臨床開發	108	16.9%
商業運營	127	19.8%
一般及行政	69	10.8%
總計	640	100.0%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包括薪金、花紅、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社會保險供款以及其他福利付款。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我們為僱員的社保基金（包括養老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已根據中國法律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適用於我們的所有法定社保基金及住房公積金義務。

本公司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為本集團僱員提供激勵。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報告「權益計劃」一節。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產生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444.7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423.9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或在招聘員工方面遭遇困難。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

由於我們於報告期內並無成功提交NDA，本集團並無根據付費服務合約向客戶提供任何研究及製造服務，因此截至2021年度並無可報告的主要客戶。

主要供應商

報告期內，來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於同一年度佔同年本集團採購總額約32.09%（2020年：36.04%）。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於同一年度內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16.20%（2020年：19.55%）。

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之本公司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與客戶或供應商發生任何重大糾紛。

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四*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資產和負債概要（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164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稅項減免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任何稅項減免及豁免。

附屬公司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 股份於2020年10月7日根據上市規則第18A章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物業、廠房及設備

報告期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及已發行股份

本集團股本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及於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捐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捐款（2020年：約人民幣418,562.30元）。

已發行債權證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所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外，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訂立或存續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報告期的末期股息。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不違反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下，各董事將獲本公司以資產及利潤作彌償保證，確保不會因彼等或彼等任何一方於履職過程中引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而受損。

上述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已於報告期內生效。本公司亦已投購責任險，為董事提供適當保障。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可能會在股份溢價賬、留存收益和任何其他儲備金中支付股息，惟緊接著有關股息的支付，本公司須能夠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債務。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的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9,290,903,000元（2020年：人民幣9,187,780,000元）。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80頁至第81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附註26。

董事會報告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短期借貸為人民幣29.7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無）。有關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始任期自彼等之服務合約日期開始為期三年，或自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為止。

各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書，初始任期自其委任函日期開始為期三年，而陳宇先生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書，初始任期自招股章程日期開始為期三年或自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書，初始任期自招股章程日期開始為期三年或自上市日期起計本公司第三次股東週年大會（以較早者為準）為止。

上述委任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值條文所規限。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集團成員公司訂立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在毋須作出賠償之情況下（法定賠償除外）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或期末時，概無董事或任何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與控股股東的合約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高瓴不再是本公司控股股東。上市日期後，本公司並無控股股東。

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概無就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宜訂立或存有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所存置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¹⁾	好倉／淡倉
郭峰博士	實益擁有人	12,738,108 ⁽²⁾	2.54%	好倉
周新華博士 (於2022年4月15日辭任)	受控法團權益	5,669,117 ⁽³⁾	1.13%	好倉

附註：

- (1) 根據於2021年12月31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502,473,536股計算。
- (2) 該等股份包括郭博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由MaplesFS (BVI) Limited代表AKQM Partner Trust持有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有權收取最多12,738,108股股份，惟須遵守該等購股權的條件。
- (3) 該等股份由J&Z Biologicals Limited持有，該公司由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作為J&Z Trust受託人）全資擁有。周博士為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作為J&Z Trust受託人）之委託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博士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¹⁾	好倉／淡倉
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²⁾	投資經理	127,989,103	25.47%	好倉
HH BIO Investment Fund L.P. ⁽²⁾	受控法團權益	126,239,103	25.12%	好倉
HHJH Holdings Limited ⁽²⁾	實益擁有人	126,239,103	25.12%	好倉
Hillhouse Fund IV, L.P. ⁽²⁾	受控法團權益	126,239,103	25.12%	好倉
沃嘉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37,560,998	7.48%	好倉
上海沃嘉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³⁾	受控法團權益	37,560,998	7.48%	好倉
雲南沃森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³⁾	受控法團權益	37,560,998	7.48%	好倉
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⁴⁾	受控法團權益	31,157,348	6.20%	好倉
Aranda Investments Pte. Ltd. ⁽⁴⁾	實益擁有人	29,157,348	5.80%	好倉
Seletar Investments Pte Ltd ⁽⁴⁾	受控法團權益	29,157,348	5.80%	好倉
Temasek Capital (Private) Limited ⁽⁴⁾	受控法團權益	29,157,348	5.80%	好倉

附註：

- (1) 根據於2021年12月31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502,473,536股計算。
- (2) HHJH Holdings Limited由HH BIO Investment Fund, L.P. (「**HH BIO**」) 全資擁有，HH BIO的普通合夥人為HH BIO Holdings GP, Ltd.，根據規管HH BIO的有限合夥協議，HH BIO與投資有關的所有決定，包括但不限於收購及出售投資，須事先取得其唯一有限合夥人Hillhouse Fund IV, L.P. (「**Hillhouse Fund IV**」) 的批准。HM Healthcare由HM Healthcare Services, Ltd. (「**HM Healthcare Services**」) 擁有71.03%的權益，而後者的控股權益由Hillhouse Fund II, L.P. (「**Hillhouse Fund II**」) 持有。高瓴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高瓴資本**」) 擔任Hillhouse Fund II及Hillhouse Fund IV的唯一管理公司。
- (3) 沃嘉由上海沃嘉生物技術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後者則由沃森 (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00142) 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沃嘉生物技術有限公司及沃森被視為於沃嘉持有的37,560,99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沃嘉為雲南沃森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4) Aranda Investments Pte. Ltd. (「**Aranda Investments**」) 為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貿易及投資控股。Aranda Investments由Seletar Investments Pte Ltd全資擁有，而後者由Temasek Capital (Private) Limited全資擁有。Temasek Capital (Private) Limited為Temasek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及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 (其權益載於本年報) 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權益計劃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通過授予參與者購股權促進本公司的利益，並激勵選定參與者為本公司的成長及發展作貢獻。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以購股權的形式進行，使本公司能夠招募、激勵及挽留主要僱員。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或其代表將從本公司及其聯屬人士或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或其代表批准的任何其他人士的僱員、董事、諮詢師及顧問中甄選參與者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董事會報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未行使的所有發行在外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相關股份整體限額，不得超過58,573,872股股份。

於2021年12月3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的相關股份總數為33,902,886股股份，相當整體限額約57.9%。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代價

承授人毋須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獎勵支付任何代價。

釐定行使價

購股權的行使價可為基於本公司普通股面值的固定價格，或與本公司普通股公允市場價值有關的可變價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的行使價為0.0002美元或2美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有效期間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2019年8月19日（「生效日」）開展，並將於生效日滿十週年前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終止。計劃終止後不得再授出購股權（以較早者為準），但在該終止時尚未行使的各購股權須繼續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相關授予協議進行管理並保持可予行使。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下表列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所有承授人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有關報告期內購股權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董事會報告

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關連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出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

下文載列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於500,000份或以上購股權中實益擁有權益的承授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

姓名／名稱	職務	授出日期	購股權 期間	行使價 (每股股份)	於2020年		於年內沒收／ 註銷／失效	於2021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行使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1. 關子義 ⁽¹⁾	前首席技術官	2019年12月18日	10年	2.0美元	500,000	-	-	500,000
2. MaplesFS (BVI) Limited (代表AKQM Partner Trust) ⁽²⁾		2020年4月28日、	10年	0.0002美元 或2美元	20,765,488	1,189,500	-	19,575,988
		2020年5月15日、			500,000	500,000	-	-
		2020年7月31日、			6,600,000	412,500	-	6,187,500
		2020年8月14日			1,050,000	-	1,050,000	-
(a) 郭峰博士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 董事會主席	2020年4月16日及 2020年4月30日	10年	0.0002美元 或2美元	12,738,108	-	-	12,738,108
(b) 陳瑤女士	監管事務副總裁	2019年9月16日及 2020年4月16日	10年	0.0002美元 或2美元	986,764	91,500	-	895,264
(c) 程慧暘女士	前全球戰略副總裁	2019年9月16日	10年	0.0002美元	1,060,125	-	-	1,060,125
(d) 段清堂先生	玉溪嘉和總經理	2020年4月16日	10年	0.0002美元	4,273,021	600,000	-	3,673,021
(e) 林軍先生	質量分析副總裁	2020年4月16日	10年	0.0002美元 或2美元	507,470	356,000	-	151,470
(f) 李彤女士	首席醫學官	2020年7月31日	10年	0.0002美元 或2美元	1,950,000	-	-	1,950,000
(g) 陳文德先生	首席運營官	2020年7月31日	10年	0.0002美元 或2美元	4,500,000	375,000	-	4,125,000
(h) HAN Jing先生	前高級副總裁	2020年8月14日	10年	0.0002美元 或2美元	1,050,000	-	1,050,000	-
(i) ZHU Xiaojing女士	合規及行政副總裁	2019年9月16日、 2020年4月16日及 2020年7月31日	10年	0.0002美元 或2美元	700,000	98,500	-	601,500

董事會報告

姓名／名稱	職務	授出日期	購股權 期間	行使價 (每股股份)	於2020年		於年內沒收／ 註銷／失效	於2021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行使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j) WENG Chengyi 先生	財務副總裁	2019年9月16日及 2020年4月16日	10年	0.0002美元 或2美元	650,000	81,000	-	569,000	
(k) XU Zhuo先生	前首席執行官	2020年4月16日	10年	0.0002美元	500,000	500,000	-	-	
小計：					29,415,488	2,102,000	1,050,000	26,263,488	

附註：

- (1) 關子義先生自2021年10月26日起辭任本公司首席技術官。倘彼獲授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於彼離任後三個月內未行使，則將沒收。
- (2) 7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以及於500,000份或以上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的4名其他承授人獲授的28,915,488份購股權由MaplesFS (BVI) Limited (代表AKQM Partner Trust) 持有。有關詳情可參閱上述承授人2(a)至(k)。

報告期內，餘下182名承授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且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計劃項下的相關尚未 行使購股權的股份範圍	承授人 總數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股份)	於2020年		於年內沒收／ 註銷／失效	於2021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行使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1股股份至50,000股股份	83	2020年4月16日	授出日期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0.0002美元 或2美元	2,264,097	1,159,064	85,545	1,019,488	
50,001股股份至 100,000股股份	52	2019年9月16日至 2020年8月31日	授出日期至自授出 日期起4.5年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0.0002美元 或2美元	4,193,320	706,706	970,850	2,515,764	
100,001股股份至 200,000股股份	26	2019年9月16日至 2020年8月31日	授出日期至自授出 日期起4.5年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0.0002美元 或2美元	3,795,948	1,296,256	1,261,296	1,238,396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計劃項下的相關尚未 行使購股權的股份範圍	承授人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股份)	於2020年	於2021年		
	總數	授出日期				12月31日	於年內沒收／ 註銷／失效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行使	尚未行使	
200,001股股份至 300,000股股份	16	2019年9月16日至 2020年8月31日	授出日期至自授出 日期起4.5年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0.0002美元 或2美元	4,133,772	501,522	1,076,500	2,555,750
300,001股股份至 400,000股股份	4	2019年9月16日至 2020年7月31日	授出日期至自授出 日期起4.5年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0.0002美元 或2美元	1,345,658	449,408	586,250	310,000
400,001股股份至 499,999股股份	1	2020年4月16日	授出日期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0.0002美元	469,261	469,261	—	—
小計	182					16,202,056	4,582,217	3,980,441	7,639,398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通過激勵選定的參與者為本公司的成長及發展作出貢獻，從而提升本公司的利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使本公司能夠招募、激勵及挽留主要僱員。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或其代表將從本公司及其聯屬人士或管理人批准的任何其他人士的僱員、董事、諮詢師及顧問中甄選參與者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最多股份數目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8,109,150股，即不超過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計劃授權」）。

於2021年12月3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已授出9,112,099份購股權，佔整體上限約18.9%。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董事會報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按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要求）。倘該授出將導致超過此30%的上限，則不得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前提是按照更新的計劃授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該股東批准之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就該等目的而言，先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無論是否根據其適用規則尚未行使、已註銷、失效或已行使）均不予計算在內。本公司應向其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規定資料的通函。

各參與者的上限

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否則有關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股份數目上限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不得超出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

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及具有效力（此後不得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提呈或授出其他購股權），但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之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仍有效，惟須以有效行使購股權計劃屆滿前所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在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規則條文的其他情況下有效行使購股權為限。

行使價

各購股權的行使價將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或其代表釐定。購股權一經授出，僅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相關授予協議的適用規定進行重新定價。

代價

於2021年12月31日，9,112,099份購股權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代價為零。

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予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下文載列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於500,000份或以上已授出購股權中實益擁有權益的承授人之尚未獲行使購股權詳情：

姓名	職務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股份)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註銷/失效	於2021年 12月31日 未獲行使
韓淑華	首席科學家	2021年6月3日	入職日期－自入職 日期起4年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17.080港元	1,140,000	-	-	1,140,000
關子義 ⁽¹⁾	前首席技術官	2021年6月3日	授出日期－自授出 日期起4年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17.080港元	794,099	-	595,575	198,524
小計：						1,934,099	-	595,575	1,338,524

附註：

- (1) 關子義先生自2021年10月26日起辭任本公司首席技術官。倘彼獲授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於彼離任後三個月內未行使，則將沒收。

報告期內，餘下87名參與者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且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 計劃項下的相關尚未 行使購股權的股份範圍	參與者總數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股份)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註銷/失效	於2021年 12月31日 未獲行使
1股股份至50,000股股份	40	2021年6月3日 2021年8月27日	入職日期－自入職 日期起4年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17.080港元 10.848港元	1,435,400	-	179,600	1,255,800
50,001股股份至 100,000股股份	34	2021年6月3日 2021年8月27日	入職日期－自入職 日期起4年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17.080港元 10.848港元	2,434,600	-	122,125	2,312,475
100,001股股份至 200,000股股份	4	2021年6月3日 2021年8月27日	入職日期－自入職 日期起4年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17.080港元 10.848港元	704,000	-	124,000	580,000
200,001股股份至 300,000股股份	6	2021年6月3日 2021年8月27日	入職日期－自入職 日期起4年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17.080港元 10.848港元	1,450,000	-	219,000	1,231,000
300,001股股份至 400,000股股份	2	2021年8月27日	入職日期－自入職 日期起4年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10.848港元	721,000	-	400,000	321,000
400,001股股份至 499,999股股份	1	2021年6月3日	入職日期－自入職 日期起4年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17.080港元	433,000	-	-	433,000
小計	87					7,178,000	-	1,044,725	6,133,275

董事會報告

3.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目的為(i)通過激勵選定的參與者為本公司的成長及發展作出貢獻，從而提升本公司的利益；(ii)招募、激勵及挽留主要僱員；(iii)表彰參與者所作的貢獻，並給予參與者獲得本公司權益的機會；及(iv)激勵參與者為本公司爭取最大價值從而使參與者及本公司兩者獲益，以達致提升本集團價值的目標，並通過擁有股份而使參與者的權益直接與本公司股東的權益相一致。

有關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3日及2021年8月27日的公告。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合資格參與者

薪酬委員會或其代表將從本公司及其聯屬人士或薪酬委員會批准的任何其他人士的僱員、董事、諮詢師及顧問中甄選參與者參與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向參與者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

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2021年6月3日及2021年8月27日，合計5,116,249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89名參與者，彼等均為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及／或僱員（「授予」）。

代價

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參與者毋須就受限制股份單位支付代價。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的股份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的5,116,249股股份佔本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的約1.02%。

本公司將不會因上述建議發行及配發而籌集資金。

期限

除非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提前終止，否則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應自採納日期起十(10)年內有效；此後不得再授予獎勵，但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十足效力及效用。特別是，於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期限結束前授予的所有獎勵應繼續有效，並應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相關授予協議進行管理。

董事會報告

股份的地位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的股份於配發及發行時，應於彼此之間及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概無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授予尚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下文載列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於500,000份或以上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中實益擁有權益的承授人之尚未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

姓名	職務	授出日期	歸屬期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註銷／失效	於2021年12月31日 未獲行使
韓淑華	首席科學家	2021年6月3日	入職日期－自入職 日期起4年	1,140,000	–	–	1,140,000
小計：				1,140,000	–	–	1,140,000

報告期內，餘下88名參與者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且尚未行使之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載列如下：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 計劃項下的相關尚未 行使購股權的股份範圍							於2021年 12月31日 未獲行使
參與者總數	授出日期	歸屬期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註銷／失效		
1股股份至50,000股股份	74	2021年6月3日 2021年8月27日	入職日期－自入 職日期起4年	1,927,200	110,275	151,025	1,665,900
50,001股股份至100,000股股份	4	2021年6月3日 2021年8月27日	入職日期－自入 職日期起4年	352,000	47,500	62,000	242,500
100,001股股份至200,000股股份	8	2021年6月3日 2021年8月27日	入職日期－自入 職日期起4年	1,083,000	99,000	309,000	675,000
200,001股股份至300,000股股份	1	2021年6月3日	入職日期－自入 職日期起4年	217,000	–	–	217,000
300,001股股份至400,000股股份	1	2021年6月3日	入職日期－自入 職日期起4年	397,049	99,262	297,787	–
400,001股股份至499,999股股份	–	–	–	–	–	–	–
小計			88	3,976,249	356,037	819,812	2,800,400

董事會報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的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由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概無董事或彼等之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擁有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權或債務證券的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薪酬政策及董事薪酬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定薪酬政策，並基於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資格、職位及年資釐定及建議薪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為權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39(d)及40。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報告期內，董事概無於現時或可能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的權益。

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概無未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重大訴訟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據董事所知，報告期內，本集團亦無任何待決或面臨威脅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合共發行129,683,500股發售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而發行的股份），通過全球發售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2,923百萬港元。先前於招股章程中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並無變動，本公司將視乎實際業務需要根據其擬定目的逐步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剩餘金額。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865.4百萬元之擬定用途及實際動用情況載列如下：

	按招股章程所 披露比例分配 全球發售所得 款項淨額（附註1）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的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的 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悉數動用剩餘 未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 時間表（附註2）
為我們核心產品的研發活動提供資金，包括正在進行及計劃進行的臨床試驗、適應症擴展及註冊備案籌備以及商業化	1,065.1	413.0	652.1	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
為我們其他主要產品的研發活動提供資金，包括正在進行及計劃進行的臨床試驗、適應症擴展及註冊備案籌備	583.3	170.7	412.6	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
為我們管線中其他候選藥物正在進行及計劃進行的臨床試驗、適應症擴展及註冊備案籌備提供資金	380.4	111.8	268.6	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
為我們的藥物管線擴展提供資金	253.6	44.0	209.6	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
一般企業用途	253.6	125.9	127.7	於2024年12月31日或之前
總計	2,536.0	865.4	1,670.6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所得款項淨額包括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28日之公告所載，本公司須按招股章程所載目的按比例動用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數字已就計算分配及動用用途換算為人民幣，並因自上市以來外幣匯率的波動而稍作調整。
- (2) 悉數動用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以本集團對未來市況之最佳估計為基準。其將因應現行及未來市況之發展而作出變動。

下表詳述於2021年12月31日分配至我們每項核心產品（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8A章）、其他主要產品和其他管線產品的不同階段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進一步細分及其擬定用途及實際動用情況：

	待分配至各個階段的所得款項淨額 (附註3)			於2021年 12月31日的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的 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悉數動用 剩餘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 時間表 (附註4)
	臨床前 人民幣百萬元	臨床 人民幣百萬元	商業化 (包括註冊) 人民幣百萬元			
核心產品						
GB226，包括與GB492的聯合試驗	—	380.4	253.6	209.4	424.6	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
GB221	—	126.8	126.8	109.8	143.8	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
GB242	—	51.5	126.0	93.8	83.7	於2024年12月31日或之前
其他主要產品						
GB491	—	380.4	—	163.5	216.9	於2024年12月31日或之前
GB223	—	202.9	—	7.2	195.7	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
其他管線產品 (包括GB241、GB222、GB224、GB235、GB251、GB232、GB261、GB262、GB263及GB264)	125.5	254.9	—	111.8	268.6	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
總計				695.5	1,333.3	

附註：

- (3) 所得款項淨額包括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28日的公告所載，本公司將按招股章程所載目的按比例動用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數字已就計算分配及動用用途換算為人民幣，並因自上市以來外幣匯率有所波動而稍作調整。
- (4) 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其將可視乎市況的當前及未來發展而更改。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百分比。

核數師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後起至本年報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公司的重要事項。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我們概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承董事會命

郭峰博士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董事會主席

香港

2022年3月30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董事

執行董事

周新華博士（於**2022年4月15日辭任**），68歲，於2008年10月加入本集團為嘉和生物藥業的首席執行官。彼於2008年10月14日至2019年5月20日擔任嘉和生物藥業的首席執行官。自2019年5月20日起，彼獲調任為本集團總裁兼首席科學家。周博士於2019年11月25日獲委任為董事會董事，並於2020年6月24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於2021年1月29日辭任本集團首席科學家。周博士擔任嘉和生物藥業及Genor Biopharma (HK) Limited的董事。周博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研發策略及執行以及業務方向。

加入本集團前，周博士自2004年3月起在Amgen, Inc.（一間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AMGN）擔任研究員，其後升任工藝開發部科學總監，重點監督工藝研究。

周博士於1982年12月於中國的中國醫科大學獲得理學碩士學位。1990年12月，彼於英國貝爾法斯特女王大學（Queen's University of Belfast）取得生物製藥博士學位。周博士為中國蛋白藥物質量聯盟發起人。彼於2015年10月至2019年9月擔任中國醫藥生物技術協會單克隆抗體專業委員會成員及自2016年至2018年擔任中歐生物醫藥委員會下屬創新藥物研發聯合會副會長。於2015年4月，彼被國際藥物流行病學聯合會中國春季年會授予「best task force award」。周博士自2007年以來擔任北京大學國際藥物工程管理碩士項目客座教授。

郭峰博士，52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及董事會主席。彼於2020年4月16日獲委任為董事會董事及於2021年11月2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郭博士亦擔任嘉和生物藥業的董事、玉溪嘉和的執行董事及Genor Biopharma (HK) Limited的董事。郭博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及策略。郭博士於生物製藥行業，尤其是其管理及研發領域，積逾20年經驗。

加入本集團之前，郭博士於2019年2月至2020年4月擔任軒竹（北京）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兼董事，負責監督及管理該公司的長期發展策略及臨床運營。郭博士於2017年12月至2018年4月以及2017年8月至2018年12月分別擔任四環醫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460））之執行董事及副總裁。郭博士於2016年10月至2017年5月擔任大有華夏生物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的首席執行官，該公司專門研發先進的免疫療法藥物。彼於2013年5月至2016年9月出任默克雪蘭諾（北京）醫藥研發有限公司中國研發中心負責人兼副總裁。於2002年1月至2013年4月，郭博士就職於輝瑞公司（一間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PFE）），並曾擔任多個高級職務，包括於2002年1月至2011年6月擔任美國康涅狄格州輝瑞全球研發總部副總監及輝瑞位於中國的亞洲臨床藥理學負責人、輝瑞中國研發中心總監及武漢研發中心負責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郭博士於2001年5月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獲得臨床藥理學博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呂東博士，47歲，於2021年11月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呂博士亦為嘉和生物藥業的董事。呂博士主要負責為本集團之業務、戰略及發展提供整體指引。

呂博士現為珠海高瓴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呂博士於2011年7月至2016年7月擔任上海磐信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製藥和醫療設備投資部門副總裁。彼隨後於2016年9月至2020年9月四年內擔任太盟成長(珠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自太盟成長(珠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離職後，其於2020年9月加入珠海高瓴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於本年報日期一直擔任其董事總經理。呂博士現擔任三葉草生物製藥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2197)及加科思藥業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167)的非執行董事。呂博士於2021年3月至2022年3月擔任康諾亞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162)的非執行董事。

呂博士於1996年7月於北京醫科大學(現稱北京大學醫學部)獲得藥學學士學位，於2003年6月於北京大學獲得藥劑學碩士學位，並於2010年6月於中國藥科大學獲得社會與管理藥學博士學位。

陳宇先生，40歲，於2018年12月3日獲HHJH指定及委任為董事，隨後於2020年6月24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陳先生亦擔任嘉和生物藥業及Genor Biopharma (HK) Limited的董事。陳先生主要負責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策略及發展的總體方針，及就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相關事宜提供意見。

自2015年8月以來，陳先生一直擔任高瓴之執行董事。加入高瓴之前，於2012年1月至2015年7月，彼為上海磐信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高級投資經理。彼於2010年9月至2011年6月於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擔任中國投資銀行部經理。2007年6月至2007年9月以及2008年1月至2010年9月，他曾為美銀美林(Bank of America Merrill Lynch)投資銀行部的分析師。陳先生現擔任兆科眼科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622)的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於2003年11月獲得香港科技大學電子工程(信息與通訊工程)學士學位，於2004年12月獲得美國康涅狄格州耶魯大學電子工程碩士學位，及於2008年1月獲得美國加利福尼亞州斯坦福大學的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倪琳博士，47歲，於2021年4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倪博士為本集團之業務、戰略及發展提供整體指引。

倪博士於藥物研發及投資領域擁有逾二十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於2015年6月至2019年8月，他曾為蘇州通和毓承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董事總經理。於2019年8月至2020年9月，倪博士曾為國投創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倪博士現擔任上海泰甫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高級合夥人。

倪博士於2009年3月獲取日本大阪大學的藥理學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宏灝先生，82歲，於2020年9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周先生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周先生於中南大學湘雅醫學院（前稱湖南醫科大學）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湘雅醫學檢驗所所長、臨床藥理研究所所長。在此之前，周先生擔任前湖南醫科大學的副校長及中南大學臨床藥理研究所所長。周先生亦自2020年5月起擔任湖南省人和未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

周先生於1962年9月畢業於武漢醫學院（現稱為華中科技大學同濟醫學院）並取得臨床醫學學士學位。於2018年1月，周先生所領銜的項目獲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及國務院頒授2018年國家科學技術獎二等獎。

周先生於以下中國協會及組織擔任各個職務：

- 自2005年以來擔任中國工程院院士；
- 自2011年11月以來擔任中國藥理學會藥物基因組學專業委員會委員；
- 自2019年8月以來擔任中國醫學科學院首屆學部委員；
- 2003年至2016年擔任湖南省藥學會理事長；及
- 2000年至2003年擔任中國藥理學會藥物代謝專業委員會委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馮冠豪先生，57歲，於2020年6月1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馮先生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就本集團的審計、薪酬及提名事宜提供意見。

馮先生於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積逾35年經驗。彼於1986年7月在香港加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馮先生曾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畢馬威全球中國業務的創始主席、畢馬威中國北方區及北京辦事處的高級合夥人以及畢馬威中國的副主席。於2017年9月從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退任。於2019年5月至2021年1月，馮先生擔任Wanda Sports Group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WSG））的獨立董事及於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擔任Phoenix Tree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DNK））的獨立董事。彼於2019年6月至2019年12月擔任北京萬通地產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246））的董事。馮先生目前為中外企業家聯合會的顧問。

馮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彼於1986年7月獲香港專業教育學院頒發之會計學文憑。

陳文先生，53歲，於2020年6月1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主席。陳先生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陳先生在製藥公司的臨床研究及業務發展方面積逾11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於2010年9月至2020年2月及2009年5月至2020年2月，陳先生分別曾為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347）及香港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3347））的副總經理及商務發展部總經理。陳先生現時擔任上海涌鐸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醫療投資的合夥人。

陳先生於1992年5月畢業於美國普渡大學，獲得理學學士學位。於1997年5月及1999年12月，彼分別於美國聖路易斯華盛頓大學獲得醫學碩士學位及於英國杜倫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周新華博士（於2022年4月15日辭任），詳情請參閱「執行董事」一節。

郭峰博士，詳情請參閱「執行董事」一節。

梁其斌先生，65歲，自2021年10月起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技術官。梁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藥品的生產科技以及質量控制，進一步加強核心技術的創新能力，在技術、研發、工藝、管理等方面實現高效創新。

梁先生擁有約30年國際知名生物製藥公司CMC及生產部門的營運及管理經驗，為傑出的生物製藥開發、生產及管理專家。梁先生先後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在拜耳、基因泰克公司、Progenics製藥公司等企業任職，負責生物製藥的工藝開發、放大、技術轉移及質量管理。於美國期間，梁先生主導及參與新生物製藥cGMP廠房建設、重磅新藥產業化項目、ADC（抗體－藥物偶聯）新藥的技術進步及生物製藥工藝開發及放大。除美國的經驗外，梁先生亦曾主導建立並營運藥明生物在無錫的第一座GMP，CDMO生物製藥工廠；並主建、管理邁百瑞和蘇橋醫藥。彼於任職3家中國生物製藥公司期間，在軟硬件建設、生物製藥工藝流程建立、質量及GMP體系建立，團隊搭建、人員管理等多方面積累相當豐富的經驗。

梁先生獲得華東理工大學化學工程學士學位以及愛達荷大(University of Idaho)化學工程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韓淑華博士，62歲，自2021年1月起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科學家。韓博士主要負責建立全球早期識別腫瘤免疫中的雙特異性／三特異性抗體的首創／差異化研發平台，組建新藥發現團隊，對潛在的全球首創及最佳產品（最有可能成為臨床有益且商業可行的藥物）進行分子研究。

韓博士在免疫學、癌症免疫治療、腫瘤學、自身免疫疾病及炎症等領域擁有逾25年藥物發現及學術研究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韓博士曾在上海藥明康德新藥開發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其國內新藥研發服務部副總裁、免疫中心執行總監，以及生物學和藥理學的資深總監。韓博士亦曾在美國德克薩斯州休斯敦貝勒醫學院的免疫系任職，於1999年至2007年擔任助理教授及於2007年至2011年擔任終身教授。

韓博士獲得復旦大學上海醫學院醫學學士學位及免疫學碩士學位，並獲得倫敦大學帝國理工學院免疫學博士學位。

Mark F. Kubik先生，58歲，自2021年8月起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商務官。Kubik先生主要負責主導業務發展與戰略聯盟職能，推動內外部協同創新及與潛在合作夥伴開展戰略合作，以更好地展示及提升公司價值。

Kubik先生擁有逾25年製藥行業商務拓展、聯盟管理、產品管線管理、投資併購及藥物研發相關經驗。於其過去職業生涯中，Kubik先生的工作經驗主要在大分子生物製藥企業，於完成商務拓展合作及高效聯盟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Kubik先生曾擔任多家北美生物製藥企業首席商務官及／或業務發展負責人等職位。在加入本集團之前，他於Actinium Pharmaceuticals, Inc.就任首席商務官；此前，Kubik先生於Oncoimmune Inc.擔任首席商務官，負責公司的戰略合作部門，並帶領團隊成功完成了與Merck & Co., Inc.的戰略併購項目。此外，Kubik先生還先後任職於Abgenix, Inc.（現已被Amgen Inc.收購）、Seagen Inc.以及MacroGenics, Inc.等多家知名生物藥企，完成了多個在業界擁有相當影響力的戰略合作項目。

Kubik先生於科羅拉多大學波爾德分校以優等生身份獲得分子、細胞及發育生物學(MCDB)學士學位，並於科羅拉多大學波爾德分校利茲商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文德先生，58歲，自2020年7月起出任本集團首席運營官。陳先生主要負責戰略規劃及執行我們候選藥物的商業化。

陳先生擁有逾29年的製藥行業經驗。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於2016年10月至2019年5月曾擔任上海羅氏製藥有限公司的公司事務、市場准入及渠道管理副總裁。於2012年9月至2014年12月，他曾擔任浙江海正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267））的高級副總裁，負責在中國的產品銷售及市場營銷，於2011年9月至2012年8月，他曾擔任綠葉製藥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86））的運營中心總裁。於2010年3月至2011年8月，他曾擔任阿斯利康（無錫）貿易有限公司（AstraZeneca Plc的附屬公司，其股份於倫敦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ZN）、Nasdaq Stockholm（股份代號：AZN）及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ZN）上市）的銷售及營銷部高級副總裁。於1992年至2009年，彼曾在輝瑞投資有限公司任職，期間於1994年至2009年擔任全國高級銷售總監，領導輝瑞中國的所有藥物銷售部門及腫瘤學業務部門、銷售培訓團隊及銷售運營。

陳先生於1985年7月畢業於中國安徽省蚌埠市蚌埠醫學院，並獲得臨床醫學學士學位。彼於2006年11月獲得香港科技大學的工商管理行政碩士學位。

李彤女士，53歲，自2020年8月起擔任本集團首席醫學官。李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臨床試驗及臨床開發的全面管理。

加入本集團前，李女士於2018年11月至2020年7月在軒竹（北京）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臨床開發部擔任高級副總裁兼臨床開發主管。李女士還於2016年4月至2018年11月在強生（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的一個部門揚森中國研發中心工作，彼於該公司擔任的最後職位為高級總監及臨床開發部主管。2010年1月至2016年4月，李女士曾在強生（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西安楊森製藥有限公司的北京分公司任職，其擔任的職位包括TA主管（內科）。在此之前，2008年9月至2010年1月，他曾於北京默克藥業諮詢有限公司（現為默克雪蘭諾（北京）醫藥研發有限公司）擔任醫療事務經理。2006年9月至2008年9月，李女士任職於輝瑞投資有限公司，擔任臨床研究臨床醫師。在此之前，李女士自1998年4月起在加拿大多倫多的安大略省癌症研究所擔任研究助理。自1992年8月至1995年7月，李女士曾在中國康復研究中心擔任醫師。

李女士於1992年7月畢業於北京醫科大學（現稱為北京大學醫學部），並獲得臨床醫學學士學位。1998年5月，彼於加拿大安大略省金斯頓皇后大學獲得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軍先生，37歲，自2020年1月起出任本集團質量分析副總裁。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CMC及質量分析。出任本集團副總裁之前，林先生於2008年12月作為研發助理工程師加入本集團，並於2014年1月至2019年12月期間擔任本集團分析及製劑部的經理，隨後晉升為總監。林先生於2006年7月畢業於廈門大學，獲得生物工程學士學位。彼於2008年6月獲得浙江大學生物化工碩士學位。

陳瑤女士，48歲，自2019年7月起出任本集團監管事務副總裁，主要負責全面管理本集團的註冊事務。加入本集團前，於2005年至2019年，陳女士於AbbVie Inc.出任中國及香港監管事務負責人，領銜制定所有新產品的監管策略及監管活動，以及在中國及香港聯屬公司確立產品及建立強大的監管團隊，以加快產品註冊。於1998年11月至2005年9月，彼出任愛爾康（中國）眼科產品有限公司監管部經理。陳女士於1995年7月畢業於北京聯合大學，獲得基礎醫學學士學位。彼於1997年7月獲得中國社會科學院商業經濟專業的研究生文憑，並於2008年6月獲得北京大學臨床醫學專業的研究生文憑。

段清堂先生，39歲，自2019年8月以來一直擔任玉溪嘉和的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玉溪嘉和生產基地的全面監督。於2014年7月8日至2020年4月30日，段先生透過獲沃森委派至玉溪嘉和管理該公司的運營加入本集團。彼於2015年12月獲委任為玉溪嘉和的副總經理，並於2019年8月調任為總經理。於2015年3月2日至2019年8月7日，段先生獲委任為玉溪嘉和的監事。

段先生在藥物產品商業化生產方面約有13年經驗。於2012年1月至2020年4月，段先生於沃森擔任多個職務，包括工程及技術總監、工程設施部經理以及質量及生產管理中心經理。於2008年1月至2011年12月，段先生於沃森全資附屬公司玉溪沃森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的產品產業化項目部擔任經理。段先生目前擔任石家莊藍沃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沃森的合營企業）董事兼總經理、玉溪澤潤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監事及上海澤潤安珂生物製藥有限公司董事（該兩間公司均為沃森的附屬公司）。

段先生於2012年2月獲得中國雲南師範大學的生物科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資料變動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規定須作出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於本集團擔任的職位

- (a) 周新華博士於2021年1月29日不再擔任本集團首席科學家及於2022年4月15日辭任執行董事。
- (b) 李明博士（「李博士」）因決定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而辭任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2021年4月23日起生效。
- (c) 於李博士辭任後，倪琳博士（「倪博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2021年4月23日起生效。
- (d) 易清清先生（「易先生」）因決定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而辭任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2021年11月2日起生效。
- (e) 於易先生辭任後，(i)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郭峰博士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ii)呂東博士（「呂博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文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所有該等委任自2021年11月2日起生效。

其他主要職位

- 馮冠豪先生於2021年1月29日不再擔任Wanda Sports Group Company Limited（納斯達克上市公司（股份代碼：WSG））的獨立董事。
- 陳宇先生擔任兆科眼科有限公司（2021年4月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622））的非執行董事。
- 易先生自2021年6月29日起辭任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股份代號：1877）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88180）上市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 呂博士於2022年3月辭任康諾亞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62）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報告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情況。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至關重要，其可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於報告期內，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條文，惟本報告所解釋的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檢討及監察企業管治常規，確保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以規管董事及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一切交易以及標準守則涵蓋的其他事宜。

我們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並獲其確認，彼等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就可能獲得本公司未經公布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訂立其條款嚴謹程度不低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就本公司所知，並無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之事件。

董事會

本公司由高效運作的董事會帶領，其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並為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客觀行事。

董事會定期審視董事履行責任時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以及彼有否投入足夠的時間履行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周新華博士(於2022年4月15日辭任)

郭峰博士(行政總裁及主席)

非執行董事

呂東博士

陳宇先生

倪琳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宏灝先生

馮冠豪先生

陳文先生

各董事的履歷載於報告期本年報第47至55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關係。

董事會會議

董事獲持續提供關於監管規定、本公司之業務活動及發展的更新資料，以便履行其職責。通過定期董事會會議，所有董事均可了解本公司的經營情況、業務活動及發展。

年度會議時間表及每次會議草擬議程一般會事先向董事提供。

每年應舉行至少四次常規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董事須積極參與(無論親身或通過電子通訊方式)。常規董事會會議通告最少於會議日期前14天發出。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通知一般於合理時間內發出。

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資料於每次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前至少提前三日寄發予全體董事，以便董事了解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政狀況及使董事能夠作出知情決定。於需要時，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單獨及獨立地聯絡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公司秘書負責草擬及存放董事會及委員會的會議記錄，董事有權要求審閱有關的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記錄。全體董事有權要求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並在有需要時要求獲得外界的專業意見。

如必要，高級管理層應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以及其他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以就本公司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法定及監管合規情況企業管治以及其他主要方面提供意見。

董事出席記錄

報告期內，已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三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兩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各董事於報告期內的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周新華博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郭峰博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易清清先生 ⁽¹⁾	3/3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呂東博士 ⁽²⁾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陳宇先生	4/4	不適用	2/2	不適用	1/1
李明博士 ⁽³⁾	1/2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倪琳博士 ⁽⁴⁾	2/2	2/2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宏灝先生	4/4	3/3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馮冠豪先生	4/4	3/3	2/2	1/1	1/1
陳文先生	4/4	不適用	2/2	1/1	1/1

附註：

- (1) 易清清先生自2021年11月2日起辭任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於其辭任前，已舉行三次董事會會議、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
- (2) 呂東博士自2021年11月2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於其獲委任後，已舉行一次董事會會議。
- (3) 李明博士自2021年4月23日起辭任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於其辭任前，已舉行兩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 (4) 倪琳博士自2021年4月23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於其獲委任後，已舉行兩次董事會會議、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主席在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已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報告期舉行一次會議，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7條。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能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權範圍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郭峰博士（「郭博士」）自2021年11月2日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此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有所偏離，該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

經評估本公司目前狀況並考慮郭博士之經驗及過往表現後，董事會認為，目前由郭博士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屬適當且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原因為此有助促進本集團業務策略的迅速執行並提高運營效率。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屬恰當。此外，在由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會的監督下，董事會具備適當的權力制衡架構，可提供足夠的制約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

報告期內，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及其中一名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指引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委任及重選董事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指定任期為三年，且須於當時現行任期屆滿後重續。

全體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章程細則，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如果董事人數不是三人或不是三的倍數，則必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須輪流退任，但前提是每位董事（包括有特定任期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章程細則同時規定，為填補董事會的臨時職位空缺或新任命的董事僅能任職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大會召開之前，但合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性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及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透過轄下委員會帶領及指導管理層（包括制訂策略及監督管理層執行策略）、監察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設有良好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全面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能高效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監管報告維持高水平，並對董事會發揮平衡作用，在企業行動及營運方面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並可應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所擔任其他職位的詳情。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運作及管理的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公司活動而可能面臨的任何法律行動安排投購適當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我們將每年檢討保險的保障範圍。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持續了解監管發展及變動，以便有效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對董事會作出適切貢獻。

每名新獲委任的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會獲得正式且全面的入職介紹，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有適當了解，並完全知悉董事在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下的職責及責任。除此之外，入職介紹包括參觀本公司的主要廠址及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會晤。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會，並在適當時候為董事提供相關課題的閱讀材料。

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報告期內，本公司安排合資格專業人士為全體董事進行培訓。培訓涵蓋廣泛課題，包括董事職責及責任、企業管治及最新監管資訊。此外，本公司已向董事提供相關閱讀材料，包括合規手冊／最新法律及監管資訊／座談會講義，以供其參考及研讀。

董事於報告期間所收到有關董事職責及監管與業務發展的持續專業發展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	範圍		董事角色、 職能及職責
	法律、法規及 企業管治	本集團業務	
執行董事			
周新華博士	✓	✓	✓
郭峰博士	✓	✓	✓
非執行董事			
易清清先生(於2021年11月2日辭任)	✓	✓	✓
呂東博士(於2021年11月2日獲委任)	✓	✓	✓
陳宇先生	✓	✓	✓
李明博士(於2021年4月23日辭任)	✓	✓	✓
倪琳博士(於2021年4月23日獲委任)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宏灝博士	✓	✓	✓
馮冠豪先生	✓	✓	✓
陳文先生	✓	✓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本公司成立的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當中清楚界定其權限及職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上載至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股東亦可要求索取有關資料。

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第5頁的「公司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非執行董事倪琳博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冠豪先生及周宏灝先生。馮冠豪先生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的要求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款。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和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審核範圍和委任外部核數師，以及讓本公司僱員可對有關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的潛在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以(i)審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外部核數師就審核過程中的會計事宜及重大結果所編製的審核報告；(ii)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與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及(iii)就董事會重新委任外部核數師及相關工作範疇提供推薦建議。

於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將在執行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與外部核數師進行三次會面。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非執行董事陳宇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冠豪先生及陳文先生。陳文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的要求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款。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及就制訂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設立具透明度的正式程序，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將參與釐定其個人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i)檢討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ii)審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iii)批准授出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之受限制股份單位；及(iv)批准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報告期內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酬金範圍詳情載列如下：

酬金*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1,000,001港元至10,000,000港元	5
10,000,001港元至50,000,000港元	6
50,000,001港元至75,000,000港元	—

註*：酬金主要包括薪金、花紅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按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附註39(d)及附註27。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非執行董事呂東博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冠豪先生及陳文先生。陳文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的要求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款。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物色及考慮本公司的董事人選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監察評估董事會表現的流程，制定提名指引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該指引須符合任何適用法律法規及上市準則。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會考慮多個層面及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因素。提名委員會會討論及協定達成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如必要），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供採納。就物色及挑選合適董事人選，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前，在適當時考慮候選人所具備的相關條件（載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內），以配合公司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i)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i)就重選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於2020年9月17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列載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針。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裨益良多，並認為提升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水平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關鍵元素。

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如適用）建議董事會作出任何變更，以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及確保董事會保持平衡多元化狀態。就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組成而言，提名委員會致力維持各個級別的成員多元化並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地區及行業經驗。

本公司旨在維持與本公司業務增長相關的成員多元化方面的適當平衡，亦致力確保董事會及以下各個級別的招聘及甄選常規按適當架構程序進行，以考慮多元化範圍的候選人。

董事會由八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有均衡的經驗組合，除生物製藥行業知識外，還包括管理及戰略發展、金融及投資以及會計經驗。董事會既有男性董事亦有女性董事，年齡介乎40歲至82歲，具備不同行業及領域的經驗，可以證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得到妥善執行。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中報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概要，及（如適用）董事會為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採納的可計量目標，以及為達致該等目標所取得的進展。

提名委員會將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如適用），以確保其行之有效。

委任董事的程序

按照董事會的策略需求，物色適合的人選，以供提名委員會審議。提名委員會甄選人選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若干方面範疇，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地區及行業經驗等作為考慮；委任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董事會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新董事委任須按公司章程要求在公司的股東大會中重選。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審核委員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職能。

於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的情況、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本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承擔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審閱其效用的責任。該等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無法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該審閱涵蓋所有重要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和合規監控。

董事會全權負責評估及釐定其於達致本公司策略目標所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及維持適當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董事會一直以來將風險管理視為重要任務，並相信有效的企業風險管理是良好企業管治必不可少的一環。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獨立檢討本公司財務報告流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效用，監察審計流程，並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推薦的美國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sations (COSO)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制定的風險管理框架。本公司風險管理流程的目標為識別並管理各類風險，從而使本公司能夠實現策略及財務目標。

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架構的要素如下：

-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設計、實施及監督。
- 明確組織架構，適當區分職責、職權限制、匯報機制及責任。
- 制訂清晰的書面政策及程序，並定期檢討主要職能及運作，例如研發、採購、人力資源、財務報告及管理。
- 由經驗豐富、合資格及適任的核心員工管理重要業務職能或活動。
- 本公司已制定多項政策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企業管治、內幕消息、利益衝突及董事證券交易等不同方面。
- 內部審核部門在監察本公司內部管治方面發揮重要角色。內部審核部門的主要任務為定期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對本公司所有分公司及附屬公司開展全面審計。該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檢討結果及推薦建議將以書面報告形式遞交予審核委員會，供其討論及審閱。內部審核部門將採取跟進行動，確保妥善解決之前識別的重大缺陷，且業務營運繼續符合本公司的制度要求及外部監管要求。

風險管理

本公司致力將風險管理特點融入日常營運當中。我們已採納一套綜合風險管理政策，當中的風險管理框架可持續識別、評估、評價及監察與本公司戰略目標有關的主要風險。評估包括已識別風險的可能性及影響。就已識別的風險而言，本公司會確定行動計劃及管理目標。

所有部門定期進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評估，以識別可能影響本公司業務、主要經營及財務流程、監管合規及資訊安全等多個方面的風險，並採取措施降低有關風險。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連同各附屬公司／部門主管相互配合，評估發生風險的可能性，提出應對計劃並監察風險管理流程。本報告期內並未發現重大監控缺陷或缺點。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審核部門定期監察風險管理的落實情況，持續檢討及評估行動計劃是否有效完備。相關評估結果將定期呈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

內部監控

除了我們根據風險管理框架制定的安排外，我們已採納一系列可為實現目標提供合理保證的內部監控政策、措施及程序，目標包括效益及效率兼備的營運、可靠的財務報告及遵守適用法律法規。下文概述我們已經及／或計劃實施的內部監控政策、措施及程序：

- 我們已制定與營運相關的各項措施及程序，例如保護商標、管理及保護知識產權。
- 我們已制定規管活動的標準營運程序，包括生產、研發及辦公室安全等多個方面。
- 我們向僱員提供不時修訂的僱員手冊。為加強合規意識，我們設立新入職僱員培訓計劃，僱員培訓計劃包括定期為僱員提供內外部合規培訓。
- 我們已評估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及運作成效，評估過程中並未識別任何重大缺點。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成效

報告期內，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

報告期內，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整體成效，範圍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包括在內部審核、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

董事會相信，概無存在可能影響本公司股東的重大內部監控缺陷。我們已制定有效及完備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本公司的資產。審核委員會持續監察風險管理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相關政策的落實措施有效且充足。

本公司已制定信息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提供處理保密資料、監察資料披露及回覆查詢的行動指引。本公司已實施監控程序，確保嚴禁未經授權獲得及使用內幕消息。

董事對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報告期內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包括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對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71至75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已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報告期內之外聘核數師。

下表載列本公司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報告期內所提供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費用詳情：

為本公司提供的服務	已付及應付費用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審計服務（包括審核中期業績）	2,650
非審計服務	—
總計	2,650

公司秘書

蕭穎潔女士已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自2021年12月22日起生效。繼蕭穎潔女士辭任後，何小碧女士已獲委任接替蕭女士為本公司公司秘書，自2021年12月22日起生效。何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執行董事。蕭女士及何女士均確認，報告期內彼等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所有董事均可就企業管治以及董事會實務及事務獲公司秘書提供的意見及服務。非執行董事陳宇先生獲指定為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彼與何女士就本公司企業管治、秘書及行政事宜合作及溝通。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本公司通過多個溝通渠道與股東交流。

為保障股東的權益和權利，股東大會上的每項決議案會按每個重要事項個別提呈予股東考慮，包括選舉個別董事。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於每次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及在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的程序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第12.3條規定，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也應由任何一位或以上股東的書面要求召開股東大會，條件是該等請求人於存放請求書之日合共持有的股份，不少於本公司賦予在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的繳足股本的十分之一。書面要求應存放於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辦事處內，倘本公司不再擁有上述主要辦事處，則存放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該書面要求應列明本次會議的目的，並由請求人簽署。如果董事會並未於存放請求書之日起21日內正式召開一個將於另外的21天內舉行的會議，請求人本身或他們當中任何超過一半總投票權的人士，可以同樣的方式（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可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條件是如此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在存放請求書之日起三個月期滿後舉行，以及本公司應當為請求人報銷所有因董事會不履行職責而由請求人產生的合理費用。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向本公司送達書面查詢，藉此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查詢。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資料

股東可將上述查詢或請求發送至本公司以下地址：

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公司秘書）
電話： +86 21 61690700
電郵： ir@genorbio.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將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的經簽署正本或查詢（視乎情況而定）送交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資料及身份，方為有效。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例規定而予以披露。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至關重要。就此而言，本公司已設立網站(<https://www.genorbio.com>)，當中載有相關最新資料、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狀況、本公司財務資料及企業管治常規以及其他公開資料。

本公司盡力保持與股東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其授權代表（如適用））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及回答其查詢。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未曾對其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任何變動。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與股東有關的政策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妥善處理股東的意見及關注事宜。該政策定期檢討，以確保其行之有效。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就派付股息採納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派息比率。根據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股息政策所載的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於財政年度建議及／或宣派股息，而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須經由股東批准。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76至16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與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相關。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0、4(a)及27。

貴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並已於年內若干授出日期與僱員訂立協議。

管理層在獨立外部估值師的協助下，使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釐定購股權在各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釐定公允價值需要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及估計，並基於關鍵假設。

釐定授出日期公允價值的關鍵假設包括預期價格波動、無風險利率及預期期權年限。此外，在估計歸屬期及購股權歸屬數量時，亦會考慮業績及服務條件的實現情況。

購股權於各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中披露。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134,273,000元，已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我們聚焦於此範疇，乃由於估值各授予日期的購股權及估計歸屬期及歸屬數量時涉及重大假設。

我們已審閱購股權計劃項下協議的主要條款。

我們已評估獨立外部估值師的資格、能力及客觀性。

我們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評估所應用的估值模型及相關關鍵假設，具體如下：

- 參照過去三年可比較公司的每日股價波動情況得出的預期股價波動情況；
- 參照在各授予日期具有相似發行日期及到期日期的政府債券的市場收益率得出的無風險利率；
- 通過與歷史數據進行比較並檢查實際表現來估計員工離職率；
- 通過參考公司業務計劃及歷史表現來評估業績及服務條件的實現情況。

根據所執行的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在評估各授予日期的購股權公允價值、歸屬期及購股權歸屬數量方面所作的重大判斷及估計獲我們收集的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吳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2年3月30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	10,331
收益成本	10	—	(2,596)
毛利		—	7,735
銷售開支	10	(98,603)	—
行政開支	10	(207,350)	(241,440)
研發開支	10	(612,718)	(696,574)
其他收入淨額	8	44,813	(4,42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9	14,751	(1,968,314)
經營虧損		(859,107)	(2,903,022)
財務收入	12	23,729	3,715
財務成本	12	(30,928)	(137,003)
財務成本淨額		(7,199)	(133,288)
除所得稅前虧損		(866,306)	(3,036,310)
所得稅貸項	14	932	5,806
年度虧損		(865,374)	(3,030,504)
以下各項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65,224)	(3,027,102)
非控股權益		(150)	(3,402)
其他全面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465)	(2,271)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865,839)	(3,032,77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應佔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65,689)	(3,029,373)
非控股權益		(150)	(3,402)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元）	15	(1.75)	(12.36)
每股攤薄虧損（人民幣元）	15	(1.77)	(12.36)

上述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200,033	200,288
使用權資產	17	23,334	28,875
無形資產	18	171,043	156,936
其他應收款項、押金及預付款項	22	76,121	80,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	5,732	5,643
非流動資產總額		476,263	472,042
流動資產			
存貨	20	49,653	31,465
合約成本	21	1,755	1,755
其他應收款項、押金及預付款項	22	132,529	108,690
應收關聯方款項	33	—	27,754
受限制銀行存款	23	2,000	2,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200,641	2,929,743
流動資產總額		2,386,578	3,101,407
資產總額		2,862,841	3,573,449
權益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	68	67
股份溢價	24	9,290,903	9,187,780
庫存股份	24, 25	(5,198)	(6,813)
其他儲備	26	(1,409,824)	(1,426,445)
累計虧損		(5,385,760)	(4,520,536)
		2,490,189	3,234,053
非控股權益		2,922	3,072
總權益		2,493,111	3,237,125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30	—	755
租賃負債	17	20,107	16,014
應付關聯方款項	33	5,004	34,797
遞延收入	28	18,149	21,903
遞延所得稅負債	34	13,282	14,125
非流動負債總額		56,542	87,59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9	129,666	91,732
合約負債	30	5,648	4,8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	124,930	116,346
短期借款	32	29,700	—
租賃負債	17	7,601	15,045
應付關聯方款項	33	4,056	17,022
撥備		7,895	—
遞延收入	28	3,692	3,692
流動負債總額		313,188	248,730
負債總額		369,730	336,324
權益及負債總額		2,862,841	3,573,449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76頁至第163頁的財務報表已於2022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董事會代表簽署。

郭峰博士
董事

周新華博士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庫存股份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非控股權益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39	1,921,731	–	(209,350)	(1,493,434)	6,474	225,460
綜合虧損								
– 一年內虧損		–	–	–	–	(3,027,102)	(3,402)	(3,030,504)
– 其他全面虧損		–	–	–	(2,271)	–	–	(2,271)
與擁有人的交易								
– 全球發售前的股份發行	24(a)	1	55,557	–	–	–	–	55,558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7	–*	–	–	283,284	–	–	283,284
–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行使股份	27	1	81,514	–	(81,508)	–	–	7
– 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為A系列優先股	24(b)	(33)	(2,058,013)	–	(1,416,600)	–	–	(3,474,646)
–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24(c)	–*	6,813	(6,813)	–	–	–	–
– 發行股份作為業務合併的代價		–*	12,808	–	–	–	–	12,808
– 將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24(e)	42	6,580,309	–	–	–	–	6,580,351
– 於全球發售後發行普通股	24(f)	16	2,496,712	–	–	–	–	2,496,728
– 於行使超額配股權後發行普通股	24(f)	1	203,452	–	–	–	–	203,453
– 股份發行成本	24(f)	–	(113,103)	–	–	–	–	(113,103)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67	9,187,780	(6,813)	(1,426,445)	(4,520,536)	3,072	3,237,125

* 上文所述結餘少於人民幣1,000元。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股份溢價	庫存股份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67	9,187,780	(6,813)	(1,426,445)	(4,520,536)	3,072	3,237,125
綜合虧損							
— 年內虧損	—	—	—	—	(865,224)	(150)	(865,374)
— 其他全面虧損	—	—	—	(465)	—	—	(465)
與擁有人的交易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7	—	—	—	123,694	—	—	123,694
—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行使股份 27	1	109,329	1,703	(106,608)	—	—	4,425
— 就僱員股份計劃購回及持有的股份 24(c)	—	(11,977)	(88)	—	—	—	(12,065)
— 就僱員股份計劃發行及持有的股份 25	—*	—	—*	—	—	—	—
— 發行股份作為業務合併的代價 33(a)	—*	5,771	—	—	—	—	5,771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68	9,290,903	(5,198)	(1,409,824)	(5,385,760)	2,922	2,493,111

* 上文所述結餘少於人民幣1,000元。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36	(647,470)	(790,430)
已收利息		23,729	3,71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23,741)	(786,71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46,469)	(28,317)
就無形資產的付款		(24,924)	(69,976)
就取得結構性存款的付款		(7,472,675)	—
出售結構性存款所得款項		7,489,18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23	4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4,260)	(98,24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行使的股份所得款項		2,722	—
來自銀行的借款所得款項		64,200	—
償還銀行借款		(34,500)	—
已付利息		(804)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2,488)	(18,520)
租賃付款利息		(1,558)	(2,031)
於全球發售前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	34,866
發行優先股		—	1,013,118
於全球發售後發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項	24(f)	—	2,496,728
於行使超額配股權後發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項	24(f)	—	203,453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	(109,214)
發行可轉換貸款的所得款項	39(b)	—	119,98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17,572	3,738,3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60,429)	2,853,422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29,743	253,5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68,673)	(177,199)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0,641	2,929,743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1.1 一般資料

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開發及商業化腫瘤學及自身免疫性疾病藥物。

本公司於2017年4月10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1961年第三號法例第22章，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作為第一上市地。

除另有註明外，該等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於2020年年初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後，於2021年全年，全國已實施並繼續實施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並不知悉因COVID-19疫情而對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提供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清單。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貫徹應用。財務報表為就本集團（包括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編製。

2.1 編製基準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

(b) 歷史成本法

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c)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2021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修訂：

-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上述修訂並無對先前期間確認的金額產生任何重大影響，並預期將不會嚴重影響當前或未來期間。

(d) 未採納的新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已經頒佈，惟毋須於2021年12月31日報告期強制應用，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預期不會對實體現有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2.2 綜合原則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若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指導該實體活動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是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合併入賬，於失去控制權當日終止合併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對業務合併進行會計處理（請參閱附註2.3）。

集團公司間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抵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本集團已在必要情況下對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作出修訂，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於附屬公司之業績及權益之非控股權益分別單獨呈列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原則（續）

(b)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的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當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而停止綜合入賬一項投資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資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訂明／許可的另一權益類別內。

2.3 業務合併

所有業務合併均採用收購會計法入賬，不論是否已購買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
- 被收購業務的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本權益；
- 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及
- 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以其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本集團以逐項購買基準，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業務合併（續）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下列：

- 所轉讓代價；
- 於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任何先前於收購實體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的差額列賬為商譽。倘該等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其差額將直接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

倘任何部分現金代價的結算獲遞延，日後應付金額貼現至彼等於兌換日期的現值。所使用的貼現率是實體的增量借貸率，即在可比條款和條件下，可以從獨立融資人處獲得類似借貸的利率。或然代價歸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歸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2.4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以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之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自附屬公司收取之股息超出宣派股息期間該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公司之資產淨值（包括商譽）之賬面值，則須對該等附屬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以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交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評估經營分部表現，被視為本集團作出策略性決策的執行董事。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僅擁有一個經營分部，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2.6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列的項目乃使用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位於中國，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呈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交易結算產生的匯兌損益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損益通常於損益中確認。倘以合資格現金流對沖及符合淨投資對沖的情況或與海外業務投資淨值的部分相關者則於權益遞延。

匯兌損益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計入財務收入或財務成本。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的折算差額作為公允價值損益的一部分進行報告。例如，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以公允價值損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及非貨幣性資產（例如以公允價值其他全面收益）的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外幣換算（續）

(c) 集團成員公司

功能貨幣異於呈列貨幣之境外業務（概無擁有處於嚴重通脹經濟體系之貨幣）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下列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呈報之資產負債表所列資產與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非交易日期匯率之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收支項目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於編製綜合賬目時，換算境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以及指定為該等投資之對沖項目之借貸及其他金融工具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於出售境外業務或償還組成投資淨額一部分之任何借貸時，相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之一部分。

因收購一間海外公司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均視作為該海外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折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過往成本減折舊入賬。過往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成本亦可包括由權益轉撥的外幣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符合現金流量對沖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當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任何入賬為單項資產的組成部份的賬面值於替換後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則計入費用產生的報告期間的收益表內。

折舊於其估計可使用年內採用直線法分攤其成本或重估金額（扣除剩餘價值）計算：

－ 租賃物業裝修	剩餘租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 設備及工具	5至10年
－ 辦公設備及傢俱	5年
－ 汽車	5年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估計可收回金額，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收益及虧損通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在建工程」）指在建設備及裝修，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建造、收購及資本化的借款成本。在建工程項目直至相關資產落成並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不作折舊撥備。當有關資產可被使用，則根據上述政策成本獲轉至租賃裝修以及設備及工具並折舊。

2.8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按附註2.3所述計量。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列入無形資產。商譽不予攤銷，惟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更頻密減值測試，並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列示。出售一間實體的收益及虧損包括有關所售實體商譽的賬面金額。

商譽會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有關分配乃對預期將從商譽產生的業務合併中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作出。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乃就內部管理目的而於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即經營分部（附註5））確認。

(b) 電腦軟件

購入的電腦軟件許可按購入及使該特定軟件達到可使用時所產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此等成本按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用直線法攤銷。與維護電腦軟件程式有關的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費用。

(c) 許可

單獨購買或作為業務合併一部分獲得的許可以歷史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並以直線法按預計使用年期10至20年攤銷，乃根據授權使用年期及管理層的估計釐定。估計乃經考慮專利權的期限及許可的技術先進程度而作出。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無形資產（續）

(d) 研發

本集團於研發活動上作出大量成本及努力，其中包括多個治療領域的支出，包括腫瘤學及自身免疫性藥物。研究開支在產生開支期間於損益中列賬作為支出。倘開發成本能直接歸因於新開發的生物製藥產品，且能滿足所有下列各項，則開發成本會被確認為資產：

- (i) 完成該開發項目以致其可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可行；
- (ii) 有意完成該開發項目以供使用或銷售產品；
- (iii) 有能力使用或銷售產品；
- (iv) 開發項目藉以為本集團產生潛在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
- (v) 具備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產品；及
- (vi) 於開發期間資產應佔開支能可靠計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的成本乃自該資產符合上述確認條件日期起至其可供使用日期止產生的開支總和。有關無形資產撥充資本的成本包括創造該資產產生的所用或所耗的材料及服務成本、測試費用、員工成本及有關費用的適當部分。

資本化開發成本按相關產品的使用年期使用直線法攤銷。於資產可供使用時開始攤銷。

不符合上述條件的開發支出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原先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於隨後期間不會確認為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不作攤銷，而須每年測試一次是否減值，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或會減值時，則測試次數更頻繁。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或不可收回時，其他資產將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確認為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單獨可識別現金流入最基本層次分類。已減值的非金融資產（除商譽外）各報告期間檢討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2.10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其收益和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對於並非持作交易的權益工具投資，其收益和虧損的計量將取決於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其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方會對債權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入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轉移幾乎所有權風險及回報時，則終止確認有關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支銷。

當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從具有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整體進行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採用以下計量方法分類債務工具：

- 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且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益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與外匯收益及虧損一併列示。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中確認之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之確認除外。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益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呈列於其他收益／（虧損）中，而減值開支則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作為獨立項目列示。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隨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的其他收益／（虧損）以淨額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0 金融資產 (續)

(c) 計量 (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所有權益投資隨後按公允價值計量。倘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將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於終止確認投資後概無後續重新分類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至損益。本集團收取付款之權利確立時，有關投資之股息繼續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乃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於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如適用)。

(d) 減值

本集團對有關其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前瞻性評估。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准許之簡化方法，其規定初步確認應收款項時予以確認之預計使用年期虧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3.1。

2.11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值入賬。成本包括自權益重新分類有關購買原材料的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但不包括借款成本。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獲分配至個別存貨項目。已購買存貨成本於扣除回扣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2.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付費服務(「付費服務」)服務應收客戶款項。一般按一年內的付款期限結算，因此全部歸類為流動部分。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的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的描述，請參閱附註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於現金流量表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

2.14 股本及僱員購股權計劃持有的股份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稅項）。

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權益工具時，該等工具會自權益中扣除。所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增量成本（扣除所得稅））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直至該等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於隨後重新發行該等普通股時，所收取的代價（扣除任何直接應佔增量交易成本及有關所得稅影響）計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由MaplesFS (BVI) Limited代表AKQM Partner Trust持有的股份被披露為庫存股份，並自歸屬的權益中扣除。

2.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指於財政年度結束前已向本集團提供的貨品及服務而尚未付款的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並未到期。彼等初始按其公允價值確認，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6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並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差額以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在損益內確認。在貸款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貸款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可換股貸款經管理層指定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直至債券被轉換或到期時終止。該等金融負債之利息成本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成本。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借款（續）

當合約中規定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借貸從資產負債表中剔除。已剔除或已轉讓予另一方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包括已轉讓的任何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財務成本。

如金融負債的條款重新商討，而實體向債權人發行股權工具，以消除全部或部份負債（權益與債務掉期），該項金融負債賬面值與所發行股權工具公允價值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收益或虧損。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結算日期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2.17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在完成及準備該資產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所必要的期間內予以資本化。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準備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

有關尚待作為合資格資產開支的特定借款作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益，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款成本於發生期間支銷。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就本期間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支付之稅項（就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應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有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根據最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其稅款結餘，具體取決於哪種方法可以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暫時差異悉數計提撥備。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因商譽的初步確認而產生，則不予確認。若遞延所得稅因於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而在交易時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未受影響，且不會產生金額等同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則亦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乃按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預期將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應用的稅率（及法律）計算。

有關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負債乃假設該物業將透過出售可完全收回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利用該等暫時差異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回撥時間，並在可預見未來不大可能撥回差異，則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的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若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及倘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c) 投資津貼及類似稅務優惠

本集團內成員公司可就投資合資格資產或相關合資格開支享有特殊稅項減免。本集團就該等津貼入賬列為稅收抵免，即津貼降低應付所得稅及即期稅項開支。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僱員福利

(a) 短期責任

包括非貨幣福利及累計病假在內的工資及薪金負債（預期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悉數結算）已就僱員直至報告期末的服務予以確認，並按結算有關負債時預期將支付的金額計量。負債於資產負債表內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b) 離職後責任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每月根據僱員工資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國有關政府部門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政府部門承諾承擔應付予現有及日後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及本集團除作出供款外並無其他退休後福利責任。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發生時支銷。計劃的資產由政府部門持有及管理並獨立於本集團的資產。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僱員獲各地方政府資助的其他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保障。本集團以合約性方式向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員工福利開支。

(c)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在本集團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傭關係，或當僱員接納自願遣散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在以下較早日期發生時確認離職福利：(a)當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該等福利之要約時；及(b)當實體確認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之重組成本並需要支付離職福利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實行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在該計劃下，實體獲取僱員提供的服務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包括股份或購股權）的代價。僱員為獲取權益工具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允價值及相關權益增加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該等予以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授出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在特定時限內挽留實體僱員）；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達成與若干研發計劃有關的各適用里程碑）。

費用總額在歸屬期間確認，即指所有特定歸屬條件均獲滿足之期間。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而無論該等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修訂其對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所作的估計，並於損益確認修訂原來估計產生的影響（如有），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b) 附現金選擇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集團實行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在該計劃下，實體獲取僱員所提供的服務，而安排計劃向僱員提供選擇實體以現金還是通過發行權益工具結算交易的機會。

就此類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而言，本集團被視為已發行一項複合金融工具，其中包括債務部分（僱員要求以現金支付的權利）及權益部分（僱員要求以權益工具而非現金結算的權利）。

本集團經考慮獲授現金或權益工具權利的條款及條件計量複合金融工具於計量日期的公允價值。為就此使用，經考慮對手方為獲取權益工具須放棄獲取現金的權利，本集團首先計量複合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再計量債務部分的公允價值。權益部分的公允價值為該等數額之間的差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續)

(b) 附現金選擇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續)

於各報告期末及結算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負債，並在損益中確認公允價值的任何變動。倘現金選擇權到期或倘本集團於結算時發行權益工具而非支付現金，負債應直接轉撥至權益作為已發行權益工具的代價。倘本集團於結算時支付現金而非發行權益工具，該付款將用於結算全部負債。先前已確認的任何權益部分將保留於權益內。

(c) 本集團實體之間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當本集團的另一實體接收貨物或服務時，本公司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該交易僅在以本公司的自身股權工具結算時方確認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否則，交易須確認為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本公司在其獨立財務報表中錄得支賬，因母公司注資而確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增加及因本公司並無接收貨物或服務而於權益確認進賬。本公司錄得支賬，確認僱員於行使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時支付的現金並減少儲備及進賬，並確認本公司的股本及股份溢價。

2.21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解除責任有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且金額能可靠估計時會確認法定索償、服務保修及妥善履行責任之撥備。毋須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本集團承擔多項類似責任，於解除責任有可能需要流出資源時，則根據責任類別整體考慮而釐定。即使同類責任當中任何一個項目導致資源流出之可能性甚低，亦會確認撥備。

撥備按照管理層就結算報告期末之現有責任所需開支之最佳估計之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之貼現率為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特定債務固有風險之稅前利率。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之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收益確認

收益在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視乎合約條款及適用的法律而定，服務的控制權或會在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點轉移。除了與其他承諾商品及服務無關的合作安排外，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滿足下列條件，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客戶同時收到且消耗的所有利益；
- 於本集團履約時創建及提升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建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其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支付迄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

倘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益參照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而於合約期間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取得服務控制權的該時點確認。

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視乎將予轉讓的服務性質而定）乃基於下列最能描述本集團履約責任表現的其中一種方法計量：

- 對於合約承諾的剩餘服務，直接計量本集團向客戶轉移的個別服務的價值；或
- 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的努力或投入。

倘合約涉及出售多種貨品、相關服務的貨品或多種服務，則交易價格將會根據相關單獨售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當單獨售價不可直接觀察，則其根據預期成本加邊際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方法進行估計，視乎可獲取的可觀察資料而定。

於釐定將分配至自不同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時，本集團首先釐定其於合約期內有權獲得之服務費並就可變考慮因素及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如有）調整交易價格。本集團於交易價格中計入可變考慮因素之部分或所有款額，惟僅以可變考慮因素有關之不確定性其後得以解除時，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極可能不會大幅撥回為限。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收益確認（續）

當合約的任一訂約方已履約，本集團根據實體履約責任及客戶付款之間的關係將其合約於資產負債表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擁有代價的無條件權利時入賬。倘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代價權利為無條件。

本集團履行付費服務合約產生成本。本集團先根據其他相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評估該等合約成本是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倘不合資格，僅在符合以下全部標準情況下將該等成本確認為資產：

- (i) 有關成本與本集團可明確識別的合約或預期訂立的合約有直接關係；
- (ii) 有關成本產生或強化本集團日後將用於完成（或持續完成）履約責任的資源；及
- (iii) 有關成本預期可收回。

該資產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為合約成本，隨後按系統性基準（與向客戶轉移交付單位一致）攤銷至損益。合約成本主要包括所耗材料的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其他直接成本以及從事提供研究及製造服務的相關間接費用。該資產亦須進行減值審查。

倘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在其向客戶轉讓服務前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本集團於作出付款或記錄應收款項時（以較早者為準）將合約呈列為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是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代價金額到期）而向客戶轉讓服務的責任。

迄今為止，本集團主要透過付費服務合約向其客戶提供研究及製造服務賺取收益。合約期限介乎幾個月至幾年。付費服務合約通常具有多個可交付單位（其形式一般為技術實驗報告及／或樣品），其各自具獨立售價。本集團識別每個可交付單位為個別履約責任，根據相關獨立售價分配交易價，及於完成、交付及驗收可交付單位後確認付費服務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

- 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不包括支付普通股以外任何權益的成本）；
- 除以財政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就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紅利作出調整。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釐定每股基本盈利時使用的數字，以計及：

- 與攤薄潛在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
- 假設轉換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時，已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24 政府補助

當能合理確定將會獲發政府補助且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政府補助。

與成本或開支有關的政府補助將遞延並於與擬補償的成本或開支匹配所需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倘補助涉及費用項目，則於有意補償成本支銷期間按系統基準將其確認為收入。倘該項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允價值乃計入遞延收入賬項，再於有關資產之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與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政府補助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作遞延收入，並按直線法根據相關資產的預期使用年期於損益入賬。附註8載列本集團將政府補助入賬的進一步詳情。

基於政府補助是否與日常業務有關，彼等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或其他收益。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利息收入

產生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請參閱下文附註9。

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作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於損益確認。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財務收入。請參閱下文附註12。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惟後續會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價值減去損失撥備後的淨額計算。

2.26 租賃

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就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合約可能包括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根據其相對單獨價格將合約代價分攤至租賃及非租賃部分。然而，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不動產租賃，其已選擇不分開租賃及非租賃部分而以單一租賃部分入賬。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的租賃激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開始日期使用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本集團預期應付款項；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

就合理確定行使選擇權作出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6 租賃（續）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內含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該情況一般存在於本集團租賃中），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的類似經濟環境中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倘個別承租人可獲取與租賃具有相似付款模式的易觀察攤銷貸款利率（通過近期融資或市場數據），則本集團實體使用該利率作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的起始點。

本集團未來可能根據指數或利率增加可變租賃付款額，而有關指數或利率在生效前不會計入租賃負債。當根據指數或利率對租賃付款作出的調整生效時，租賃負債根據使用權資產進行重新評估及調整。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激勵；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費用。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6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一般乃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與設備及汽車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及無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資訊科技設備及小型辦公室傢俱。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主要由司庫部門依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控制。本集團司庫與集團營運單位適時緊密合作，確定、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董事會制訂整體風險管理原則及涵蓋具體範圍的政策，例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使用及盈餘流動資金的投資。

3.1 財務風險因素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外幣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價值因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公司的呈列及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外匯風險產生自未來商業交易，而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面臨外幣交易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a) 市場風險 (續)

(i) 外匯風險 (續)

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金額如下：

	於2021年12月31日		於2020年12月31日	
	港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8,972	358,510	2,253,105	466,514

於損益確認的外匯淨虧損總額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財務成本的外匯淨虧損	(28,318)	(131,344)
於年內除所得稅前虧損確認的外匯淨虧損總額	(28,318)	(131,344)

於2021年12月31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或升值10%而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年內虧損將降低或增加人民幣35,851,000元(2020年：降低或增加人民幣46,651,000元)。

於2021年12月31日，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或升值10%而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年內虧損將降低或增加人民幣32,897,000元(2020年：人民幣225,311,000元)。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最大信貸風險指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各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偏低，原因是對手方主要為國有或公開上市的商業銀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三類金融資產適用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 提供付費服務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關聯方款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亦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所規限，所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式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對全部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應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當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時，本集團會撤銷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的跡象包括但不限於債務人未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減值虧損在損益中以減值虧損淨額列賬。倘其後收回此前被撤銷的金額，則會記入同一單行項目。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基於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以及前瞻性調整資料對其可收回程度進行定期評估及個別評估。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貿易應收款項或應收關聯方款項結餘。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40,958,000元，其中人民幣36,048,000元為應收僱員款項。鑒於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屬輕微，本公司預期應收僱員款項將不會造成任何損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據此，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為0.00%。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虧損撥備為零。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通過充分的已承諾信貸額度，保持充足的現金及可用資金，以於到期時履行付款義務。

下表乃基於自資產負債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餘下年期所劃分的相關到期類別，分析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下表所披露的數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91,732	—	—	—	91,7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71,753	—	—	—	71,753
應付關聯方款項（不包括將 以權益結算的或有代價）	12,425	—	—	—	12,425
租賃負債	16,763	5,821	9,208	7,498	39,290
	192,673	5,821	9,208	7,498	215,200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29,666	—	—	—	129,6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62,763	—	—	—	62,763
應付關聯方款項（不包括將 以權益結算的或有代價）	733	—	—	—	733
短期借款	30,360	—	—	—	30,360
租賃負債	8,758	4,530	11,367	5,941	30,596
	232,280	4,530	11,367	5,941	254,118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主要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便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少資本成本。

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架構，該比率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得出。本集團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資產負債比率	12.91%	9.4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方法並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a) 公允價值層級

本節闡述釐定於財務報表中按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所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為提供釐定公允價值所用輸入數據之可信程度指標，本集團已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以下三個層級：

第1層級：在活躍市場上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乃按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釐定。本集團所持有金融資產採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盤價。該等工具計入第1層級。

第2層級：未在活躍市場上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最大限度地採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不倚賴實體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公允價值所需的重大輸入數據均可觀察，則該工具計入第2層級。

第3層級：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則該工具計入第3層級。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第1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2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3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應付關聯方款項的或有代價	—	8,327	—	8,327
於2020年12月31日				
應付關聯方款項的或有代價	—	39,394	—	39,394

年內，第1、2及3層級之間並無轉撥。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續)

(b) 用於釐定第2層級及第3層級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

用於釐本集團第2層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為根據市場報價及年底發生或然事件的概率。

用於釐本集團第3層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為現金流量折現法及期權定價法。

(c) 運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2層級及第3層級) 的公允價值計量

下表列示了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2層級項目的變動：

	應付關聯方款項的或有代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39,394	—
轉撥自第3層級	—	39,394
已發行股份 (附註33(a))	(5,771)	—
於其他收入確認的收益	(25,296)	—
期末結餘	8,327	39,394

下表列示了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3層級項目的變動：

	應付關聯方款項的 或有代價		結構性存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	41,907	—	—
添置	—	—	7,472,675	—
已發行股份	—	(12,808)	—	—
於其他收入確認的虧損	—	10,295	—	—
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	—	16,510	—
轉撥至第2層級	—	(39,394)	—	—
出售	—	—	(7,489,185)	—
期末結餘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須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該等估計很少等於實際結果。管理層亦需對本集團應用會計政策作出判斷。

持續評估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於有關情況下可能對該實體造成財務影響及被認為屬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期）的估計及判斷。

(a)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如附註27所述，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授予僱員。管理層已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以釐定授予僱員的已授出期權的公允價值總值，並將於歸屬期支銷。於應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時，管理層須對如預期價格波動、預期期權年限、無風險利率及非歸屬條件達成情況估計等假設作出重大估計。於各期間釐定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時，管理層應用如僱員表現、僱員流失率及履約及服務條件的達成情況等的判斷及估計。

(b) 商譽減值評估

本集團根據附註2.8所列的會計政策每年測試商譽是否出現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照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有關計算須運用估計。本集團於應用估值技術時依賴包括（其中包括）過往業績、業務計劃、預測及市場數據等因素及判斷。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減值測試中使用的主要假設基準如下：

(i) 收益（複合增長率%）

2022年至2041年二十年預測期間的收益複合增長率乃以本公司對其收益平均增長率的預測作為依據。於估計該等增長率時，本公司會考慮業務策略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ii) 研發費用（複合增長率%）

研發費用（複合增長率%）乃根據管理層的預期及臨床試驗的進展釐定。

(iii) 折現率

二十年預測期間及該期間後的折現率乃參考管理層提供的貼現率釐定。折現率根據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並參考行業的風險溢價及生物製藥行業的部分領先公司的債務權益比率估計得出。

5. 分部

管理層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

本集團始終於單一呈報分部中營運，從事人用生物製藥產品的發現、研發及商業化。管理層將該項業務作為一個經營分部，審閱其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如何分配作出決策。因此，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僅有一個可作出戰略性決策的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實體位於中國，故本集團的業績主要來自中國。

6. 重大損益項目

本集團已識別若干因其性質及／或金額重大而屬重大的項目，並謹此單獨列示該等項目，以便更深入了解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9	—	1,933,81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7	134,273	257,624
		134,273	2,191,440

7 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於某個時間點的付費服務合約收益	—	10,331

所有收益均產生自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收益 (續)

(a) 主要客戶資料

為本集團貢獻逾10%總收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	9,074
客戶B	—	1,257
	—	10,331

8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9,159	5,858
應付Ab Studio Inc. (「ABS」) 或有代價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	25,296	(10,295)
其他	358	8
	44,813	(4,429)

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結構性存款收益	16,51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208)	(551)
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普通股的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附註24(b))	—	(34,065)
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	(1,933,816)
其他	(1,551)	118
	14,751	(1,968,3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1)	444,730	423,903
研發費及臨床試驗開支	236,282	268,444
原材料及所用耗材	61,766	72,625
折舊及攤銷	60,745	50,485
專業及技術服務費	47,954	27,157
營銷推廣開支	12,064	—
水電及燃料費	10,946	12,642
差旅及運輸開支	7,479	5,150
撇減存貨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4,158	2,843
核數師薪酬		
— 審計服務	2,650	1,500
合約成本減少	—	2,173
上市開支	—	53,157
其他	29,897	20,531
	918,671	940,610

11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271,354	153,87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27)	134,273	257,624
社會保險成本及住房福利	22,703	8,104
退休金 — 界定供款計劃(i)	15,539	975
離職福利	861	3,323
	444,730	423,903

(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地方政府經營的界定供款計劃有關的任何已沒收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董事(2020年：兩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附註40所示分析內。應付予其餘四人(2020年：三人)的酬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購股權、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61,936	48,462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9	12
酌情花紅	3,054	2,992
	65,099	51,466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2020年：零)。

酬金屬於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數	2020年 人數
酬金範圍(港元)		
12,000,001港元至12,500,000港元	—	1
13,000,001港元至13,500,000港元	—	1
14,000,001港元至14,500,000港元	1	—
18,500,001港元至19,000,000港元	1	—
20,500,001港元至21,000,000港元	1	—
24,500,001港元至25,000,000港元	1	—
33,000,001港元至33,500,000港元	—	1
	4	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財務收入及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23,729	3,715
財務成本		
匯兌虧損淨額	(28,318)	(131,344)
租賃負債利息	(1,558)	(2,031)
銀行借款利息	(804)	—
可轉換貸款利息(附註39(b))	—	(3,508)
其他	(248)	(120)
	(30,928)	(137,003)
財務成本 — 淨額	(7,199)	(133,2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載於下文。除另有指明外，彼等擁有僅由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普通股組成的股本，而所持有的所有權權益比例與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相等。註冊成立或登記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國家／	已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集團持有的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	
	地點及日期及法定 實體性質		擁有權權益	擁有權權益	擁有權權益	擁有權權益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直接擁有：						
Genor Biopharma (HK) Limited （「GBHK」）	香港， 2016年10月24日， 有限責任公司	1股普通股份， 0.001港元	100.00%	100.00%	—	—
Genor Biopharma (USA), Inc. （「GBUS」）	美國， 2020年11月23日， 法團	100股普通股份， 0.001美元	100.00%	100.00%	—	—
AB Therapeutics Inc.（「ABT」）	美國， 2019年8月19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股 普通股份， 100美元	80.00%	80.00%	20.00%	20.00%
間接擁有：						
嘉和生物藥業有限公司 （「嘉和生物」）	中國， 2007年12月4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831,338,351元	100.00%	100.00%	—	—
玉溪嘉和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8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00,000,000元	100.00%	100.00%	—	—
上海嘉和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21年2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400,000,000元	100.00%	100.00%	—	—

(a) 重大限制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212,902,000元（2020年：人民幣266,404,000元）於中國大陸持有，並受當地外匯管制規例規限。該等當地外匯管制規例規定，除透過正常派息外，限制將資金匯出國外。

13. 附屬公司 (續)

(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2,484,094	2,484,094
視作對附屬公司的出資(i)	492,502	358,229
	2,976,596	2,842,323

- (i) 該等款項指與本公司根據附註27所披露本公司僱員購股權計劃就僱員向特定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授予有關附屬公司若干僱員的購股權有關的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由於該等附屬公司並無責任償付該開支，故該款項按本公司對附屬公司的視作出資處理，並計入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內。

14 所得稅貸項

(a) 所得稅貸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i>即期稅項</i>		
年內溢利即期稅項	—	—
即期稅項開支總額	—	—
<i>遞延所得稅</i>		
遞延稅項資產增加(附註34(a))	(89)	(4,963)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附註34(b))	(843)	(843)
遞延稅項貸項總額	(932)	(5,806)
所得稅貸項	(932)	(5,8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所得稅貨項 (續)

(b) 除所得稅前虧損與所得稅貨項的數值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866,306)	(3,036,310)
按中國稅率25%計算	(216,577)	(759,078)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實體不同稅率的影響	13,436	548,244
不可扣稅的費用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0,584	64,228
— 業務招待超額支出	326	512
— 其他	3,274	2,015
研發費用額外扣減	(91,750)	(94,047)
未確認作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使用稅項虧損	259,775	232,320
所得稅貨項	(932)	(5,806)

(i)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ii) 香港利得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香港利得稅為16.5% (2020年：16.5%)。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撥備香港利得稅，乃因並無產生應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

(iii) 美國企業所得稅

ABT及GBUS的企業所得稅率須繳納聯邦所得稅及加州所得稅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29.84% (2020年：29.84%)。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撥備美國所得稅，乃因並無產生應繳納美國所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

(iv) 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中國大陸成立及營運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2020年：25%)。

14 所得稅貸項（續）

(c) 稅項虧損

稅項虧損的到期日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	79,395
於2022年12月31日	58,251	58,251
於2023年12月31日	449,260	449,260
於2024年12月31日	648,583	648,583
於2025年12月31日	929,279	929,279
於2026年12月31日	1,039,098	—
無到期日的可抵扣虧損（附註34(b)）	19,207	18,912
總計	3,143,678	2,183,680

15.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財政年度已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按人民幣千元計）	(865,224)	(3,027,10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按千股計）	495,180	244,890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元）	(1.75)	(12.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每股虧損（續）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調整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數字，計入：

- 潛在攤薄普通股公允價值變動的所得稅後影響，及
- 在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的情況下發行的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擁有潛在攤薄股份，其與持作僱員購股權計劃（附註27）以及將向Yue Liu博士及ABS發行的股份（附註33(a)）相關。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分子」）已透過支付予ABS的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作出調整，除對本集團的每股攤薄虧損具有反攤薄作用外。

此外，每股攤薄虧損乃透過假設因向ABS發行股份導致轉換潛在攤薄普通股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按人民幣千元計）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865,224)	(3,027,102)
減：支付予ABS的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變動	11,278	—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876,502)	(3,027,102)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用作分母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495,180	244,890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的調整：向ABS發行的股份	1,023	—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96,203	244,890
每股攤薄虧損（人民幣元）	(1.77)	(12.36)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非即期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設備及工具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及傢俱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73,885	232,818	595	6,086	4,767	318,151
累計折舊	(30,800)	(91,762)	(284)	(3,876)	–	(126,722)
賬面淨值	43,085	141,056	311	2,210	4,767	191,42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3,085	141,056	311	2,210	4,767	191,429
添置	1,736	7,678	7	2,140	29,383	40,944
完工後轉撥	6,834	23,506	–	–	(30,340)	–
出售	–	(552)	–	(30)	–	(582)
折舊費用(a)	(7,613)	(21,404)	(113)	(983)	–	(30,113)
減值虧損	–	(1,390)	–	–	–	(1,390)
年末賬面淨值	44,042	148,894	205	3,337	3,810	200,288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82,455	257,782	602	8,036	3,810	352,685
累計折舊	(38,413)	(108,888)	(397)	(4,699)	–	(152,397)
賬面淨值	44,042	148,894	205	3,337	3,810	200,28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4,042	148,894	205	3,337	3,810	200,288
添置	841	2,967	–	487	31,531	35,826
完工後轉撥	1,102	19,830	–	675	(21,607)	–
出售	–	(751)	–	(80)	–	(831)
折舊費用(a)	(9,178)	(24,825)	(98)	(1,149)	–	(35,250)
減值虧損	–	–	–	–	–	–
年末賬面淨值	36,807	146,115	107	3,270	13,734	200,033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84,398	278,957	602	8,822	13,734	386,513
累計折舊	(47,591)	(132,842)	(495)	(5,552)	–	(186,480)
賬面淨值	36,807	146,115	107	3,270	13,734	200,0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折舊費用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按以下類別支銷：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成本	—	104
銷售開支	120	—
行政開支	1,354	767
研發開支	33,776	29,242
	35,250	30,113

17 租賃

(a)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物業	23,334	28,875
租賃負債		
即期	7,601	15,045
非即期	20,107	16,014
	27,708	31,059

2021年使用權資產的添置為人民幣10,179,000元（2020年：人民幣7,815,000元）。

17 租賃（續）

(b) 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列示下列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物業	14,678	12,207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1,558	2,031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計入研發開支、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	943	950
上述未列為短期租賃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 （計入研發開支、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	117	86

2021年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約為人民幣15,106,000元（2020年：人民幣21,587,000元）。

(c)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法

本集團租賃不同的辦公室及車輛。租約一般為2年至15年的固定期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無形資產

非流動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許可 人民幣千元	總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21,753	5,893	72,855	100,501
累計攤銷	—	(1,554)	(4,630)	(6,184)
賬面淨值	21,753	4,339	68,225	94,31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1,753	4,339	68,225	94,317
添置	—	4,054	66,730	70,784
攤銷	—	(1,837)	(6,328)	(8,165)
年末賬面淨值	21,753	6,556	128,627	156,936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21,753	9,947	139,585	171,285
累計攤銷	—	(3,391)	(10,958)	(14,349)
賬面淨值	21,753	6,556	128,627	156,93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1,753	6,556	128,627	156,936
添置	—	2,107	22,817	24,924
攤銷	—	(2,060)	(8,757)	(10,817)
年末賬面淨值	21,753	6,603	142,687	171,043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21,753	12,054	162,402	196,209
累計攤銷	—	(5,451)	(19,715)	(25,166)
賬面淨值	21,753	6,603	142,687	171,043

18. 無形資產（續）

攤銷費用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按以下類別支銷：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RMB'000	2020年 RMB'000
銷售開支	45	—
行政開支	1,244	1,183
研發開支	9,528	6,982
	10,817	8,165

(a)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人民幣21,753,000元乃因於2019年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見附註18(b)）。該附屬公司主要於美國從事提供研究及開發。

商譽由管理層按經營分部層面進行監控。管理層審查唯一經營分部的業務表現。

以下為唯一經營分部的商譽分配的摘要：

	期初 人民幣千元	添置 人民幣千元	減值 人民幣千元	期末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營分部	21,753	—	—	21,75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營分部	21,753	—	—	21,753

唯一經營分部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該等計算乃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二十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2020年：二十年期間）。考慮到生物技術公司與其他行業公司相比通常需要更長的時間才能達到永續增長的模式，以及考慮到商業化時機、專利保護期及產品生命週期，管理層在商譽減值測試中編製了至2041年的財務預測，該測試顯示了從2022年開始的二十年預測期間。二十年期間以後的現金流量使用以下所述的估計增長率推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無形資產 (續)

(a) 商譽減值測試 (續)

根據估計使用價值計算，唯一經營分部 (包括商譽) 的可收回金額高於2021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因此認為並無必要為商譽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使用價值計算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收益 (複合增長率 %)	27.83%	34.46%
研發開支 (複合增長率 %)	-9.71%	-9.74%
稅前折現率	22.96%	23.81%
長期平均增長率	0.00%	0.00%
經營分部可收回金額 (人民幣千元)	802,577	5,715,664

管理層釐定分配予上述各主要假設的價值如下：

- 複合增長率乃就二十年預測期間而言，基於業務策略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管理層預測，藥品收入將自2022年開始產生。
- 研發開支複合增長率乃就二十年預測期間而言，乃基於管理層的預期及臨床試驗的進展作出。
- 所用折現率為稅前，且反映與相關經營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通過參考相關會計準則，計算使用價值以評估一組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 的商譽減值所用的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所得稅收繳，因此本公司管理層在計算經營分部的可收回金額時使用稅前折現率以與未來現金流量匹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倘收入複合增長率降低了2%，或者研發費用複合增長率上升了1%，亦或稅前折現率提高了1%，則仍有足夠餘量，無需進行任何減值準備。因此，該等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18. 無形資產（續）

(a) 商譽減值測試（續）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用於商譽減值測試的二十年預測期間主要假設的收支平衡點（乃根據所示期間的營運業務作出估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主要假設	收支平衡點	主要假設	收支平衡點
收益（複合增長率%）	27.83%	23.40%	34.46%	29.23%
研發開支（複合增長率%）	-9.71%	8.51%	-9.80%	8.76%
稅前折現率	22.96%	30.68%	23.81%	36.2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倘收入複合增長率降低4.43%，或研發開支的複合增長率上升了1.20%，亦或稅前折現率提高了7.72%，則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賬面值將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倘收入複合增長率降低5.24%，或研發開支的複合增長率上升了18.50%，亦或稅前折現率提高了12.44%，則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賬面值將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現金產生單位計提減值撥備。

- (b) 於2019年9月27日，本公司以1,8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731,000元）（作為現金對價）及本公司的8,181,819股普通股（附註27(d)）（作為或有對價）收購ABT已發行股本的80%。ABT為一家由ABS及Yue Liu博士共同組建的從事治療性抗體研發業務的公司。緊隨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獲得ABT的控制權。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人民幣21,753,000元歸因於人力資源及生物製藥研究技術優勢帶來的業務合併協同效應。概無預期已確認商譽用於所得稅目的抵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押金及預付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及待扣除的 增值稅進項稅額）	40,955	43,420
應收關聯方款項	—	27,754
受限制銀行存款	2,000	2,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0,641	2,929,743
	2,243,596	3,002,917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9,666	91,7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計僱員福利、 基於股份的應計付款及應付稅項）	62,763	71,753
應付關聯方款項（不包括或有代價）	733	12,425
短期借款	29,700	—
租賃負債	27,708	31,059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應付關聯方或有代價（附註33(a)）	8,327	39,394
	258,897	246,363

本集團面臨與金融工具有關的不同風險於附註3論述。於報告期末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即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消耗品	17,393	9,729
原材料	32,975	22,030
	50,368	31,759
減：存貨撥備	(715)	(294)
	49,653	31,465

21 合約成本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履約成本	1,755	1,7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其他應收款項、押金及預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及臨床費用預付款項	85,998	63,152
待扣減增值稅進項稅額	70,521	76,805
應收僱員款項	36,048	40,522
設備及軟件的預付款項	5,711	2,310
租賃押金	4,621	2,642
其他	5,751	3,559
	208,650	188,990
減：非流動部分	(76,121)	(80,300)
流動部分	132,529	108,690

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的賬面價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且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414	397
銀行現金(a)		
— 人民幣	1,512,745	209,727
— 港元	328,972	2,253,105
— 美元	358,510	466,514
	2,200,227	2,929,3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0,641	2,929,743
受限制銀行存款(b)		
— 人民幣存款	2,000	2,000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續）

(a) 銀行現金包括現金及可隨時提取的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按市率賺取利息，於2021年12月31日的市率介乎年利率0.01%至3.31%（2020年：年利率0.01%至1.73%）。

(b)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2021年12月31日，受限制銀行存款為人民幣2,000,000元，因一宗未結訴訟案件而被上海浦東新區人民法院凍結。

24 股本、股份溢價及庫存股份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美元
法定普通股		
於2021年12月31日	1,000,000,000	2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股本、股份溢價及庫存股份（續）

	股份數目	股本	股份溢價	庫存股份	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普通股					
於2020年1月1日	552,941,177	39	1,921,731	–	1,921,770
股東認購股份(a)	8,000,000	1	55,557	–	55,558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行使的股份	12,837,308	1	81,514	–	81,515
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為A系列優先股(b)	(477,819,181)	(33)	(2,058,013)	–	(2,058,046)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c)	2,000,000	–*	6,813	(6,813)	–
就股份合併作出的調整(d)	(48,944,430)	–	–	–	–
作為業務合併代價發行的股份	634,091	–*	12,808	–	12,808
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e)	311,697,906	42	6,580,309	–	6,580,351
於全球發售後發行普通股(f)	119,881,000	16	2,496,712	–	2,496,728
於行使超額配股權後發行普通股(f)	9,802,500	1	203,452	–	203,453
股份發行成本(f)	–	–	(113,103)	–	(113,103)
於2020年12月31日	491,030,371	67	9,187,780	(6,813)	9,181,034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行使之股份	7,117,526	1	109,329	1,703	111,033
就僱員股份計劃復購及持有之股份(c)	–	–	(11,977)	(88)	(12,065)
就僱員股份計劃已發行及持有之股份(附註25)	3,630,184	–*	–	–*	–
發行股份作為收購業務之代價(附註33(a))	695,455	–*	5,771	–	5,771
於2021年12月31日	502,473,536	68	9,290,903	(5,198)	9,285,773

* 上文所述結餘少於人民幣1,000元。

24 股本、股份溢價及庫存股份（續）

- (a) 於2019年，本公司與數名認購人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於2019年發行56,593,381股普通股，及於2020年1月發行5,000,000股普通股。

於2020年5月11日，本公司與認購人之一的Yaly Capital Biotech Investment 1 Limited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該協議，於2020年5月發行3,000,000股普通股。

- (b) 於2020年5月26日，本公司將其法定股本從1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ii)477,819,181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A系列優先股」）；(iii)145,576,631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B系列優先股（「B系列優先股」，與A系列優先股統稱為「優先股」）。於同日，合共477,819,181股普通股重新分類為A系列優先股，從而導致股份溢價及資本公積分別減少約人民幣2,058,013,000元及人民幣1,416,600元、其他收益／（虧損）增加約人民幣34,065,000元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增加約人民幣3,508,712,000元。

- (c) 於2020年7月31日，本公司根據2020年僱員購股權計劃（附註27(a)）向Watchmen Alpha Limited（其由一名主要管理層高級職員擁有）發行2,000,000股普通股，行使價合計1,000,1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813,000元）。1,000,000股每股0.0001美元的普通股的代價已於2020年9月27日支付，而餘下的1,000,000股每股1.0000美元的普通股（金額為1,0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813,000元（附註33））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

於2021年11月29日，一名主要管理層高級職員辭任並與本公司簽署一項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免除該主要管理層之欠款人民幣27,754,000元（附註33）並重新獲得3,000,000股股份（「重新獲股份」），該等股份於2019年12月及2020年7月獲發行。重新獲股份乃由AKQM Partner Trust為根據2020年僱員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股份而持有。

- (d) 於2020年9月3日（「股份合併日期」），本公司將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兩股各自面值為0.00001美元的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為0.00002美元的股份。股份合併後，本公司法定股本為20,000.00美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股份（「股份合併」）。

- (e) 於2020年10月7日，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238,909,590.5股A系列優先股及72,788,315.5股B系列優先股按一比一基準轉換為普通股。

- (f) 於2020年10月7日，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式為全球發售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普通股，包括在香港公開發售59,941,000股股份及國際發售59,940,000股股份（價格均為每股股份24.00港元）。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2,496,728,000元。

於2020年10月28日，因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按每股24.00港元額外發行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9,802,500股新普通股。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約為人民幣203,453,000元。

全球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的股份發行成本約為人民幣113,103,000元，按股份溢價的扣減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庫存股份

	2021年 股	2020年 股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附註24(c))	—	2,000,000	—	6,813
僱員購股權計劃持有的股份(a)	6,630,184	—	5,198	—
	6,630,184	2,000,000	5,198	6,813

(a) 於2021年8月，與2020年僱員購股權計劃相關的3,630,184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股份獲發行。該等股份及受限制股份(見附註24(c))乃由AKQM Partner Trust為根據2020年僱員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見附註27)發行股份而持有。

26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286,665)	77,532	(217)	(209,350)
其他全面虧損	—	—	(2,271)	(2,27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7)	—	283,284	—	283,284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行使的股份	—	(81,508)	—	(81,508)
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為A系列優先股 (附註24(b))	(1,416,600)	—	—	(1,416,600)
於2020年12月31日	(1,703,265)	279,308	(2,488)	(1,426,445)
於2021年1月1日	(1,703,265)	279,308	(2,488)	(1,426,445)
其他全面虧損	—	—	(465)	(46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7)	—	123,694	—	123,694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 單位計劃行使的股份	—	(106,608)	—	(106,608)
於2021年12月31日	(1,703,265)	296,394	(2,953)	(1,409,824)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2020年僱員購股權計劃

於2019年8月19日，薪酬委員會獲本公司董事會授權批准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購股權計劃（「2019年僱員購股權計劃」）。於2020年4月16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2020年僱員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對2019年僱員購股權計劃進行了修訂。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向執行董事及主要僱員授予購股權，以獎勵彼等過往貢獻及在未來取得彼等的長期服務。

根據2020年僱員購股權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劃分為三類。

- 第I類：於2020年股份合併後，權益結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行使價由0.0001美元調整為0.0002美元
- 第II類：於2020年股份合併後，權益結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行使價由1.0000美元調整為2.0000美元
- 第III類：附現金選擇權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不論歸屬任何類別，該等購股權一經歸屬有效期為十年。

(i) 第I類及第II類

本公司分別於2019年8月31日、2019年9月16日、2019年12月18日、2020年2月29日、2020年4月16日、2020年4月30日、2020年7月31日、2020年8月14日及2020年8月31日與若干僱員訂立協議。根據該等協議，購股權根據服務條件或表現條件而歸屬。服務條件旨在特定時期內自若干僱員獲得服務。此外，表現條件除此之外亦包括特定的績效目標，如若干研發計劃的實現及融資活動的實現。

(ii) 第III類

本公司於2019年9月16日與若干僱員訂立協議，據此購股權立即歸屬。根據該等協議，僱員可選擇現金結付或權益結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2020年僱員購股權計劃（續）

(ii) 第III類（續）

以下為授出的購股權概要：

	第I類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20年1月1日	0.0001美元	21,707,029
於2020年1月1日至股份合併日期期間授出	0.0001美元	44,291,408
於2020年1月1日至股份合併日期期間行使	0.0001美元	(12,766,853)
於2020年1月1日至股份合併日期期間沒收	0.0001美元	(6,980,000)
於股份合併日期	0.0001美元	46,251,584
股份合併調整		(23,125,792)
於股份合併日期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沒收	0.0002美元	(285,000)
於2020年12月31日	0.0002美元	22,840,792
於2020年12月31日歸屬及可行使		—
於2021年1月1日	0.0002美元	22,840,792
行使	0.0002美元	(5,786,053)
沒收	0.0002美元	(1,343,679)
於2021年12月31日	0.0002美元	15,711,060
於2021年12月31日歸屬及可行使	0.0002美元	2,683,505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2020年僱員購股權計劃（續）

(ii) 第III類（續）

	第II類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20年1月1日	1.0000美元	15,239,823
於2020年1月1日至股份合併日期期間授出	1.0000美元	37,154,490
於2020年1月1日至股份合併日期期間沒收	1.0000美元	(10,336,470)
於股份合併日期	1.0000美元	42,057,843
股份合併調整		(21,028,922)
於股份合併日期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沒收	2.0000美元	(685,000)
於2020年12月31日	2.0000美元	20,343,921
於2020年12月31日歸屬及可行使		—
於2021年1月1日	2.0000美元	20,343,921
行使	2.0000美元	(210,500)
沒收	2.0000美元	(3,221,795)
於2021年12月31日	2.0000美元	16,911,626
於2021年12月31日歸屬及可行使	2.0000美元	3,153,2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2020年僱員購股權計劃（續）

(ii) 第III類（續）

	第III類 (A)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20年1月1日	0.0001美元	5,253,008
於2020年1月1日至股份合併日期期間行使	0.0001美元	(1,417,280)
於股份合併日期	0.0001美元	3,835,728
股份合併調整		(1,917,864)
於2020年12月31日	0.0002美元	1,917,864
於2020年12月31日歸屬及可行使		—
於2021年1月1日	0.0002美元	1,917,864
行使	0.0002美元	(687,664)
於2021年12月31日	0.0002美元	1,230,200
於2021年12月31日歸屬及可行使	0.0002美元	1,230,200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2020年僱員購股權計劃（續）

(ii) 第III類（續）

	第III類 (B)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20年1月1日	1.0000美元	100,000
於股份合併日期	1.0000美元	100,000
股份合併調整		(50,000)
於2020年12月31日	2.0000美元	50,000
於2020年12月31日歸屬及可行使		—
於2021年1月1日	2.0000美元	50,000
於2021年12月31日	2.0000美元	50,000
於2021年12月31日歸屬及可行使	2.0000美元	50,000

第I類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介乎於人民幣6.3224元至人民幣8.5361元之間，第II類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介乎於人民幣1.5520元至人民幣4.2642元，以及第III類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8199元至人民幣6.3224元。

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有如下行使價：

	每股行使價	於2021年 12月31日的購股權
第I類	0.0002美元	15,287,084
第II類	2.0000美元	16,911,626
第III類 (A)	0.0002美元	1,654,176
第III類 (B)	2.0000美元	50,000
總計		33,902,8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於2020年9月18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向執行董事及主要僱員授予購股權，以獎勵彼等過往貢獻及在未來取得長期服務。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乃以股權結算的股份付款，行使價為17.08港元或10.85港元。本公司於2021年6月3日及2021年8月27日與若干僱員（分別為「第一批」及「第二批」）訂立協議。根據該等協議，購股權根據服務條件而歸屬。服務條件旨在在特定時期內自若干僱員獲得服務。

以下為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概要：

	第一批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21年1月1日		—
授出	17.08港元	6,096,099
沒收	17.08港元	(1,153,300)
於2021年12月31日	17.08港元	4,942,799
於2021年12月31日歸屬及可行使	17.08港元	708,750
	第二批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21年1月1日		—
授出	10.85港元	3,016,000
沒收	10.85港元	(487,000)
於2021年12月31日	10.85港元	2,529,000
於2021年12月31日歸屬及可行使	10.85港元	7,500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介乎人民幣4.9902元至人民幣6.9810元。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

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由一名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使用二項式購股權模式獨立釐定，重大輸入數值載列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第一批	第二批
預期價格波動	51.95%至52.08%	52.40%至52.54%
預期購股權年限（年）	10.00	10.00
無風險利率	1.26%至1.40%	1.09%至1.20%
普通股收市價（港元）	17.08	10.85

估計波動因素乃根據可比較公司於接近預期行使時間的期間的過往股價變動進行。

(c)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2021年6月3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向僱員授予限制股份單位，以獎勵、激勵及挽留主要僱員。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股份支付乃以股權結算的股份付款，行使價為零。本公司於2021年6月3日及2021年8月27日與若干僱員訂立協議。根據該等協議，股份根據服務條件而歸屬。服務條件旨在特定時期內自若干僱員獲得服務。

以下為授出的股份概要：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每股行使價	股份數目
於2021年1月1日	—	—
已授出	—	5,116,249
已行使	—	(356,037)
已沒收	—	(819,812)
於2021年12月31日	—	3,940,400
於2021年12月31日歸屬及可行使	—	—

於2021年6月3日及2021年8月27日，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4.05元及人民幣9.03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c)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上表附註27(a)(b)(c)所涵蓋年度，概無購股權及股份到期。

於2021年12月31日，上表附註27(a)(b)(c)所涵蓋尚未獲行使購股權及股份的加權平均剩餘合同年期為8.42年。

(d) 股份認購及購買協議

於2019年9月26日，本公司與ABS、Yue Liu博士及ABT訂立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將向ABS配發及發行8,181,819股新普通股，並向Yue Liu博士配發及發行909,091股新普通股。股份合併（見附註24(d)）後，上述向ABS及Yue Liu博士配發及發行的新普通股數目分別改為4,090,910股及454,546股。

發行予ABS的4,090,910股普通股中，2,045,455股股份將在認購協議完成（「完成」）日期至完成後滿第四週年之期間每完成週年平均發行，且2,045,455股股份將根據ABT在若干研發計劃方面完成里程碑進度發行。

在向Yue Liu博士已發行的454,546股普通股中，其中227,273股將在直至完成後滿第四週年止期間每完成週年平均發行（「ABT批次I」）。227,273股股份將根據ABT在若干研發計劃方面完成里程碑進度發行（「ABT批次II」）。

於2021年10月29日（即完成後滿兩週年），本公司分別向ABS及Yue Liu博士發行511,364股及56,818股股份。同日，由於若干研發計劃取得里程碑式成就，本公司分別向ABS及Yue Liu博士發行184,091股及20,454股股份。於2021年，ABT批次I及批次II分別行使56,818股及20,455股股份。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e)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產生的開支

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為部分僱員福利開支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產生的總開支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購股權計劃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22,983	256,913
— 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0,579	—
以股份為基礎向Yue Liu博士付款	711	711
	134,273	257,624

28 遞延收入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資產相關補助(a)	18,708	22,400
未來開支報銷(b)	3,133	3,195
	21,841	25,595
減：流動部分	(3,692)	(3,692)
非流動部分	18,149	21,903

(a) 與資產相關的補助指獲取政府的補貼，用於補償購買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b) 作為未來開支報銷的政府補助指為補償本集團在若干項目上的未來研發活動而獲得的補貼。

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政府補助金額在附註8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計的綜合資產負債表項下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27,594	90,497
1年至2年	1,772	1,235
2年至3年	300	—
	129,666	91,732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乃以人民幣計值。由於短期到期性質，其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30 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收益相關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5,648	5,648
減：非流動部分	—	(755)
流動部分	5,648	4,893

本集團將該等合約負債歸類為流動部分，乃因本集團將該等負債於其正常經營週期內變現，預期一年之內作實。

30 合約負債（續）

下表顯示本報告期確認的收益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已確認收益	—	7,127

分配至未完成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分配至屬部分或全部未完成的收費服務合約的交易價總金額	12,859	12,859

預期上述餘下履約責任主要與服務合約有關。管理層預期，於2021年12月31日未完成責任的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0,377,000元將在未來一年內確認為收益（2020年：人民幣10,377,000元）。剩餘部分將在一年以上的時間內確認。以上披露金額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僱員福利	58,662	39,994
應付項目資金(a)	37,423	37,423
應付服務及固定資產供應商款項	19,755	28,989
應付稅項	3,505	2,351
應計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2,248
其他	5,585	5,341
	124,930	116,346

- (a) 於2019年，嘉和生物藥業及其他七家獨立生物研究公司與中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國家衛健委」）就一項重大新藥開發項目共同簽署一項協議（「項目協議」）。嘉和生物藥業作為項目牽頭人於以前年度自國家衛健委收取人民幣170,096,000元，並於2021年5月自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上海市科委」）收取人民幣60,323,200元。嘉和生物藥業共收取人民幣230,419,200元，其中人民幣155,573,000元已授予及支付予其他公司，而剩餘人民幣74,846,200元則由嘉和生物藥業享有（「資金」）。

於2021年8月，嘉和生物藥業根據項目協議於其他收入確認人民幣14,581,900元並由於未滿足部分給定條件歸還人民幣22,841,300元予國家衛健委。剩餘人民幣37,423,000元的資金預期將於2022年結算。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的賬面金額以人民幣計值。由於其短期到期性質，其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32 短期借款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 銀行借款	29,700	—

銀行借款於2022年1月9日到期及平均票面年利率為4.35%（2020年：無）。

32 短期借款（續）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的到期還款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29,700	—

於2021年12月31日，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33 關聯方結餘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非交易性質		
Watchmen Alpha Limited	—	27,7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關聯方結餘 (續)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		
交易性質		
玉溪沃森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玉溪沃森」)	—	3,988
ABS	733	1,624
	733	5,612
非交易性質		
ABS (a)	8,327	39,394
Watchmen Alpha Limited	—	6,813
	8,327	46,207
總計	9,060	51,819
減：非流動部分	(5,004)	(34,797)
流動部分	4,056	17,022

- (a) 應付ABS款項歸因於收購業務或有代價。或有代價的公允價值在收購日期約為人民幣37,574,000元。於2021年10月29日，隨著取得若干里程碑成就，人民幣5,771,000元已通過本公司向ABS發行普通股的形式結算。於2021年12月31日，或有代價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8,327,000元，而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25,296,000元已在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入中確認。該款項將在達致與開發狀態、監管批准及許可安排有關的特定里程碑成就後支付予ABS。

34 遞延所得稅

(a)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應佔的暫時性差異：		
ABT稅項虧損	5,732	5,643
變動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680
計入損益		4,963
於2020年12月31日		5,643
於2021年1月1日		5,643
計入損益		89
於2021年12月31日		5,732

於2021年12月31日，ABT的經營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9,207,000元。根據聯邦稅收法規，經營虧損淨額可無限期結轉並用於抵扣所得稅。根據加利福尼亞州的稅收法規，經營虧損淨額可於虧損產生後20年內結轉。因此，本公司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5,732,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應佔的暫時性差異：		
無形資產	13,282	14,125
變動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14,968
計入損益		(843)
於2020年12月31日		14,125
於2021年1月1日		14,125
計入損益		(843)
於2021年12月31日		13,282

35 股息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866,306)	(3,036,310)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23,694	257,624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35,250	30,113
— 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攤銷	25,495	20,372
— 財務成本	2,362	4,480
— 存貨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4,158	2,843
— 利息收入	(23,729)	(3,715)
— 外匯虧損	68,212	177,199
— 有關政府補助的資產收益	(3,692)	(3,518)
— 應付ABS或有代價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	(25,296)	10,295
— 出售結構性存款收益	(16,510)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08	551
— 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普通股的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	34,065
— 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	1,933,816
	(676,154)	(572,185)
營運資金變動(不包括合併的收購事項及貨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000)
— 存貨	(22,339)	(7,660)
— 合約成本	—	2,172
— 其他應收款項、押金及預付款項	(16,309)	(87,682)
— 應收關聯方款項	15,688	—
— 貿易應付款項	37,934	(11,631)
—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撥備	23,761	(69,191)
— 應付關聯方款項	(9,989)	(599)
— 合約負債	—	(6,951)
— 未來開支報銷的遞延收入	(62)	2,720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7,423)
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淨額	(647,470)	(790,4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淨額（續）

債項淨額對賬如下：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貸款 人民幣千元	債項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41,763	—	—	41,763
現金流量	(20,551)	—	119,981	99,430
非現金變動	9,847	—	(119,981)	(110,134)
於2020年12月31日	31,059	—	—	31,059
現金流量	(14,046)	29,700	—	15,654
非現金變動	10,695	—	—	10,695
於2021年12月31日	27,708	29,700	—	57,408

37 或然事項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重大或然事項。

38 承擔

(a) 資金承擔

以下為已訂約但財務資料中未予撥備的資本支出詳情。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03	9,209

38 承擔 (續)

(b)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的經營租賃承擔

除短期及低價值租賃外，本集團已確認該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詳情見附註17。以下為短期及低價值租賃的經營租賃承擔詳情。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80	217
1至5年	50	125
	130	342

39 關聯方交易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對另一方發揮重大影響，即視為有關聯。由於雙方受控股股東家族的共同控制、共同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則雙方亦被視為有關聯。本集團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彼等之近親亦被視為關聯方。

執行董事認為，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下列各方為關聯方：

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	---------

玉溪沃森(i)	受本公司的股東控制的實體
HHJH Holdings Limited (「HHJH」)	受本公司的股東控制的實體
ABS	ABT少數股東

- (i) 於2020年6月16日，本公司董事、雲南沃森生物技術董事會主席Li Yunchun辭任本公司董事。隨後，雲南沃森生物技術的附屬公司玉溪沃森自2020年6月16日起不再被視為本公司的關聯方。

下列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曾進行的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9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之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自以下各方購買租賃服務及水電及燃料		
— 玉溪沃森	—	7,724
— ABS	542	579
自以下各方購買設備		
— 玉溪沃森	—	623
自以下各方購買研發服務		
— ABS	16,529	11,549
	17,071	20,475

(b) 來自關聯方貸款

來自HHJH可轉換貸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期初	—	—
收取的可轉換貸款	—	119,981
可轉換貸款利息	—	3,508
轉換為B系列優先股	—	(123,489)
於期末	—	—

39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之結餘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與關聯方的結餘於附註33披露。

(d)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僱員服務已支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37,329	30,33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i)	95,192	169,124
養老金、社會保障費用及住房福利	1,772	405
	134,293	199,868

(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按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進一步詳情請參見附註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0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如下：

就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職務之人士所提供服務之已付或應收之酬金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開支(i) 人民幣千元	社會保障成本、 住房福利及 其他僱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易清清先生	-	-	-	-	-
周新華博士	3,013	728	-	8	3,749
郭峰博士	5,250	1,500	33,658	788	41,196
呂東博士	-	-	-	-	-
陳宇先生	-	-	-	-	-
倪琳博士	-	-	-	-	-
李明博士	-	-	-	-	-
周宏灝博士	420	-	-	-	420
馮冠豪先生	420	-	-	-	420
陳文先生	420	-	-	-	420
	9,523	2,228	33,658	796	46,20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易清清先生	-	-	-	-	-
陳宇先生	-	-	-	-	-
周新華博士	2,772	693	58,140	8	61,613
Chen Yuezhong先生	-	-	-	-	-
Wang Ruwei先生	8	-	-	-	8
李明博士	-	-	-	-	-
郭峰博士	3,957	1,125	42,997	6	48,085
馮冠豪先生	-	210	-	-	210
陳文先生	-	210	-	-	210
周宏灝博士	-	210	-	-	210
	6,737	2,448	101,137	14	110,336

40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按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進一步詳情請參見附註27。

於2021年11月2日，呂東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及易清清先生辭任。

於2021年4月23日，倪琳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董事及李明博士辭任。

於2020年9月23日，周宏灝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董事。

於2020年6月16日，馮冠豪先生及陳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董事以及Li Yunchun先生及Wang Ruwei先生辭任。

於2020年4月16日，郭峰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董事及Chen Yuezhong先生辭任。

於2021年，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2020年：無）。此外，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2020年：無）。

(b)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或其中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就有關本集團的業務簽訂本公司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

41 報告期後發生的事項

於報告期後概無發生事件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02,094	64,53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976,596	2,842,32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2,408	38,184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19,575
非流動資產總額		3,111,098	2,964,621
流動資產			
應收關聯方款項		—	263,14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09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65,475	2,630,678
流動資產總額		967,572	2,893,820
資產總額		4,078,670	5,858,441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68	67
股份溢價		9,290,903	9,187,780
庫存股份		(5,198)	(6,813)
其他儲備	(a)	(1,163,791)	(1,180,877)
累計虧損	(a)	(4,078,573)	(2,207,055)
總權益		4,043,409	5,793,102

4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關聯方款項		5,004	34,797
非流動負債總額		5,004	34,79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6,531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	8,740
應付關聯方款項		13,716	21,802
流動負債總額		30,257	30,542
負債總額		35,261	65,339
權益及負債總額		4,078,670	5,858,4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33,947	(10,289)
年內虧損	—	(2,196,76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83,284	—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行使的股份	(81,508)	—
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為A系列優先股	(1,416,600)	—
於2020年12月31日	(1,180,877)	(2,207,055)
於2021年1月1日	(1,180,877)	(2,207,055)
年內虧損	—	(1,871,51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23,694	—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行使的股份	(106,608)	—
於2021年12月31日	(1,163,791)	(4,078,573)

四年財務摘要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10,331	13,039	6,882
除所得稅前虧損	(866,306)	(3,036,310)	(523,637)	(288,077)
所得稅貸項	932	5,806	891	—
年度虧損	(865,374)	(3,030,504)	(522,746)	(288,077)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65,224)	(3,027,102)	(522,082)	(288,077)
非控股權益	(150)	(3,402)	(664)	—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2,862,841	3,573,449	732,835	987,661
負債總額	369,730	336,324	507,375	164,057
總權益	2,493,111	3,237,125	225,460	823,604
以下人士應佔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	2,490,189	3,234,053	218,986	823,604
非控股權益	2,922	3,072	6,474	—

釋義

「美國癌症研究協會」	指	美國癌症研究協會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0年9月18日採納並自上市起生效之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24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報告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	指	嘉和生物藥業（開曼）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4月1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CMC」	指	化學、製造及控制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美國食藥監局」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GMP」	指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嘉和生物藥業」	指	嘉和生物藥業有限公司，一間於2007年12月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一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HHJH」	指	HHJH Holdings Limited，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2018年6月1日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為高瓴的成員公司及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一
「高瓴」	指	指HHJH、HH BIO Investment Fund, L.P.、Hillhouse Fund IV, L.P.、HM Healthcare、HM Healthcare Services, Ltd.、Hillhouse Fund II, L.P.及高瓴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HM Healthcare」	指	HM Healthcare Management Services, Ltd.，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2014年11月27日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為高瓴的成員公司及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一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
「IND」	指	臨床研究用新藥或臨床研究用新藥上市申請，於中國亦被稱為臨床試驗申請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0年10月7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股份首次獲准於聯交所買賣之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乃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釋義

「NDA」	指	新藥上市申請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及其前身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9月18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中國法律顧問」	指	海問律師事務所，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8月19日採納並於2020年4月16日及2020年7月31日修訂及重列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23日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報告期」	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現時面值為每股0.00002美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沃嘉」	指	沃嘉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2019年6月5日註冊成立的商業公司，為沃森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我們的主要股東之一
「沃森」	指	雲南沃森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於2001年1月16日成立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股份代號：300142）
「玉溪嘉和」	指	玉溪嘉和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7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
「%」	指	百分比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6月3日採納的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